



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六年三月

目录

释义	4
声明	6
重大事项提示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本次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子公司情况	12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6
五、公司股本变更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5
七、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8
八、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2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2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32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模式	41
三、公司主要研发成果、资产和资质情况	53
四、公司员工情况	64
五、公司销售及采购情况	65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71
七、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8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6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6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91
四、公司的诉讼事项	91
五、公司独立情况	91

六、同业竞争	93
七、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9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9
一、报告期各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99
二、报告期内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及合并范围	104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05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1
五、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资产负债情况	131
六、报告期各期主要利润表项目情况	142
七、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152
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53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8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58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58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59
十三、风险因素	16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5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6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7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168
五、评估机构声明	169
第六节 附件.....	170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盈德智能、股份公司	指	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盈德有限	指	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盈德实业	指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辉晋	指	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辉晋	指	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雄辉晋	指	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中和瑞泉	指	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致远华夏	指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9月30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中伦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专业释义		
OEM	指	代工（生产），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
ODM	指	一家厂商根据另一家厂商的规格和要求，设计和生产产品
进料对口	指	进口料件由经营企业付汇进口，制成品由经营企业外销出口的加工贸易，拥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对外签订进口料件合同和相应的出口成

		品合同，流向已在加工贸易合同中予以确认
ISO9001	指	由 ISO 国际标准化组织建立的 ISO9000 标准族中的核心标准，全称为质量管理体系
ISO14001	指	ISO 14001 是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代号，ISO 14000 系列标准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制订的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MEMS	指	微型电子机械系统 (Micro-ElectroMechanical System)，微机电系统是指可批量制作的，将微型机构、微型传感器、微型执行器以及信号处理和控制电路、直至接口、通信和电源等于一体的微型器件或系统
PO	指	Purchase Order, 订单
IPQC	指	InPut Process Quality Control, 指产品从物料投入生产到产品最终包装过程的品质控制
FQC	指	Final Quality Control, 成品质量检验程序
SMT	指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表面贴装技术
COB	指	Chip On board, 已封装元器件的成品主板
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集成电路
IP 防护等级	指	IP 为 Ingress Protection 缩写，IPXX 防护等级是由两位数字组成，第一位数表示对灰尘或异物进入的防护水平，第二位数字表示对潮湿或水渗入的防护水平，数字越大，防护级别越高。

注：本说明书中出现的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公司报告期内数据如无特殊说明，均摘自合并报表。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三、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客户流失风险

公司的客户包括众多世界知名品牌，例如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公司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上述品牌研发、设计和生产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运动型电子表、传统行针表等产品及相关配件。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向公司定制产品的上述品牌商，如果上述品牌商选择其他供应商，不再与公司合作，短期内公司可能无法建立新的客户，造成收入、利润下滑，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价格波动风险

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竞争激烈且更新换代迅速，销售价格往往下降速度较快。近年来，随着新技术、新产品的不断涌现，消费者偏好变化迅速，进一步增加了产品价格波动性。如果公司不能快速适应消费者偏好的变化趋势，并在产品质量、结构功能、外观设计等方面满足消费者的不同需求，将无法适应产品周期变化导致的价格波动，使公司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三）出口地区政治经济环境变动风险及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世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运动型电子表、传统行针表等产品及相关配件。因此，公司海外销售占比较高，主要出口地为中国香港、美国、德国等国家，这些国家的政治、经济环境普遍比较稳定，目前不存在对公司出口业务及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不利因素。如果出口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环境未来发生重大变动，将

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产品出口主要以美元和港币结算，报告期内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汇率波动较大，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较大影响。报告期内，由于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 41.63 万元、-12.28 万元和-17.1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43.52%、-27.31% 和-10.95%，影响尤为明显。倘若美元和港币对人民币汇率未来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包括租用的厂房、办公楼、宿舍等分别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下石家西路，出租方为深圳市万恒电器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上村社区元山工业区，出租方为自然人梁有琪。

上述出租方中梁有琪所出租房屋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租赁的生产经营场所有权属瑕疵。因权属瑕疵，租赁合同可能会被确认无效，公司存在被迫搬迁的风险，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志强和苏志聪承诺将承担因被迫搬迁而造成的损失或增加的成本及费用。公司周边厂房资源供应充足，如有需要，可在较短时间内以公允价格租得所需场地。

（五）偿债风险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盈德智能的资产负债率为 45.43%，但由于子公司香港辉晋是公司主要的融资窗口，经营杠杆较高，合并口径下的公司资产负债率达到 88.14%。如果公司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未能通过加强应收账款回收、改善经营性现金流量降低经营杠杆，或通过股权融资方式降低资产负债率，将面临较高的偿债风险，对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因公司为“进料对口”贸易方式，公司与盈德实业、卓万实业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并且同时存在采购、销售交易。为避免同业竞争风险，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苏志强已将所持卓万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受让方，并辞去卓万实业有限公司职务；**公司已将“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的对口外商公司由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

司，由公司直接对外或通过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不再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消除了与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和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在股份公司设立后通过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对关联交易将履行必要的审核程序。

公司与卓万实业的不锈钢表壳组件采购交易和产品销售等交易在一定时期内将持续，不会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和持续经营能力构成影响，但如果关联方财务状况恶化或实际控制人利用交易事项进行不当利益输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Gaintech Smart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注册资本：17,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苏志强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2 年 8 月 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1 月 12 日

住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将石社区下石家西路 8 号第 1-3 栋

邮编：518106

电话：0755—27555278

传真：0755—27555923

网址：<http://www.gaintechsmart.com>

电子邮箱：gts@gaintechsmart.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陈琦琦

组织机构代码：050486168

所属行业：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C399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C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塑胶制品、五金制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研发智能穿戴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主要业务：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世

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运动型电子表、传统行针表等产品及相关配件。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 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盈德智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数量	17,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注：公司股东大会已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审议通过公司挂牌时的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二) 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

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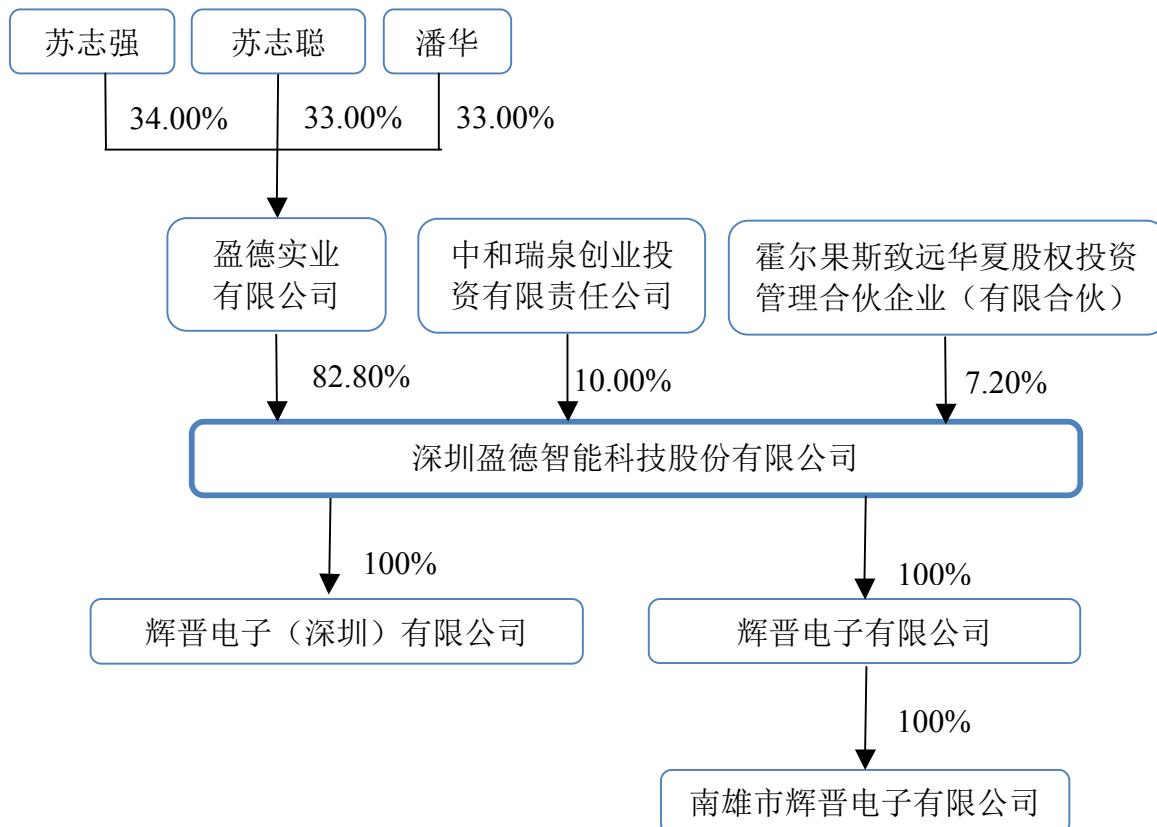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入股转系统报价转让数量（股）
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14,076,000	82.80	-
2	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	10.00	-
3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4,000	7.20	-
合计		17,000,000	100.00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公司成立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在区域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挂牌，不存在股

权质押、托管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和 1 家全资孙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503431494，注册资本为 42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苏志聪，住所为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上村社区元山工业区 B 区第 31 栋、32 栋，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电子玩具、电子表、行针表制品、配件、智能卡、心跳测试仪、跑步计、电子眼镜、多媒体播放器；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项目和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深圳辉晋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2012 年 6 月，深圳辉晋设立

2012 年 6 月 15 日，深圳辉晋取得深圳市光明新区经济服务局批文《关于设立外资企业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的通知》（深光经资复〔2012〕0099 号），批准深圳辉晋设立，注册资本为 520 万港元，其中以现金出资 159 万港元，以设备出资 361 万港元，注册资本由投资者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90 天内投入注册资本的 20%，其余部分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2012 年 6 月 28 日，深圳辉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50343149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 年 7 月 17 日，深圳辉晋取得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证书号：商外资深光外经资证字〔2012〕0038 号）。

深圳辉晋设立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520	100
	合计	520	100

2、2012 年 9 月，深圳辉晋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年9月18日，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声（外）验字〔2012〕第11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9月17日，深圳辉晋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159万港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2年9月20日，深圳辉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实收资本变更为159万港元。

3、2012年11月，深圳辉晋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年11月22日，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声（外）验字〔2012〕第15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11月19日，深圳辉晋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361万港元，全部为实物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520万港元。2012年11月5日，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出具中检深[2012]司评110001、110002号《价值评估报告》，对前述实物出资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361万港元。

2012年11月26日，深圳辉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实收资本变更为520万港元。

4、2015年6月，深圳辉晋股权变更

2015年5月15日，深圳辉晋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深圳辉晋100%的股权以425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辉晋企业类型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5年6月1日，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和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深圳辉晋100%的股权以425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6日，深圳辉晋取得深圳市光明新区经济服务局批文《关于外资企业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和公司性质变更的批复》（深外资光复〔2015〕79号），批准深圳辉晋股权转让申请，股东变更后公司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5年6月30日，深圳辉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企业类型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投资，注册资本由520万港元折算为人民币42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深圳辉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420	100
	合计	420	100

（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系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注册编号为 0619088，成立于 1997 年 8 月 1 日，法定股本 1,000 万港元，已发行股本 1,000 万港元。香港辉晋主要从事贸易活动。

报告期初，香港辉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股本（万港元）	持股比例（%）
1	苏志强	300	30
2	苏志聪	300	30
3	潘华	400	40
	合计	1,000	100

2015 年 7 月 8 日，盈德有限取得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书第 N4403201500751 号），获准收购在香港注册的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15 日，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各董事（股东）同意将所持股权转让给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转让价款总计为 100 万港元。转让定价参考香港辉晋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未经审计净资产（106.92 万港元），经各方协商确定。

2015 年 9 月 10 日，盈德有限分别与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的股东苏志强、苏志聪、潘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盈德有限以 100 万港元收购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合并日定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三）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200400005600，法定代表为苏志聪，注册资本为 4,000 万港元，住所为南雄

市全安镇王亭石，经营范围为钟表及电子产品的生产，产品内外销售。南雄辉晋自设立以来一直是香港辉晋全资子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实际从事生产经营。

2010 年 8 月 20 日，南雄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关于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雄外资[2010]12 号)，批准南雄辉晋设立，注册资本为港币 4,000 万元，由股东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在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领取营业执照起三个月内缴纳 15% 出资额，其余资金在公司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2 年内缴足。2010 年 8 月 31 日，南雄辉晋取得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韶关市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韶公信验字[2010]第 332 号《验资报告》、韶关市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韶公信验字[2011]第 001 号《验资报告》、韶关市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韶公信验字[2012]第 10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2 年 6 月 25 日，股东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港币 1,460.814789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36.52%。

2015 年 12 月 24 日，南雄市商务局下发《关于同意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要求延期出资的批复》(雄外资[2015]5 号)，同意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的资本金继续延期出资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

（四）子公司合法合规情况

盈德智能上述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盈德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82.80%。苏志强和苏志聪两人为兄弟关系，合计持有盈德实业 67.00% 的股权，苏志强和苏志聪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两人在公司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及其他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中均保持一致。2016 年 1 月，苏志强和苏志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见本节之“四、（三）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苏志强和苏志聪的简历，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2013 年以来，盈德实业股权结构没有发生变化，虽然盈德实业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从 100% 变为 82.80%，但其控股股东地位未发生变化。苏志强和苏志聪两人持有盈德实业的股权比例未曾变化，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在公司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及其他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中均保持一致。因此，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3 名股东，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是否存在 权属争议
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14,076,000	82.80	境外法人股	直接持有	否
2	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	10.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股	直接持有	否
3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24,000	7.20	境内非国有 法人股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17,000,000	100.00			

1、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系在香港注册设立的公司，注册编号为 0417355，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27 日，盈德实业法定股本 500 万港元，已发行 200 万港元。盈德实业主要从事贸易活动。

报告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盈德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股本（万港元）	持股比例
1	苏志强	68.00	34.00%
2	苏志聪	66.00	33.00%
3	潘 华	66.00	33.00%
合计		200.00	100.00%

盈德实业设立以来持续经营，不存在对其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负债、担保、诉讼或股权质押或冻结。

2、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1575182335T，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禹飞，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5 号 6 层 630 室，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推广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影视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和瑞泉的股东为禹飞和纪靓两位境内自然人。

中和瑞泉股东均为境内自然人，自设立以来不存在任何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资金来源于股东的出资，资产亦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履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登记备案程序。

3、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注册号为 654000070000212，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玥，主要经营场所为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卡拉苏河欧陆经典小区 8 号楼二单元 301 室，经营范围为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致远华夏的合伙人为夏勇、冯汉华、王玥等 3 人，其中王玥为普通合伙人，夏勇和冯汉华为有限合伙人。

致远华夏合伙人均位境内自然人，自设立以来不存在任何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合伙企业资金全部来源于合伙人的出资，资产亦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履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登记备案程序。

(四) 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股本变更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股本沿革

1、2012年8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2年7月27日，深圳市光明新区经济服务局下发《关于设立外资企业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的通知》（深光经资复〔2012〕0141号），批准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235万美元，注册资本中现金出资74万美元，机器设备出资161万美元，注册资本由投资者在营业执照签发日起90天内投入注册资本的20%，其余部分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两年内缴足。2012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取得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证书号：商外资深光外经贸证字[2012]0055号）。

2012年8月2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403015034344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35.00	100
	合计	235.00	100

2、2012年10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年10月18日，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声（外）验字〔2012〕第13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10月14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157.189万美元，其中，货币出资15万美元，实物出资142.189万美元。前述实物出资已经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检深[2012]司评040007号《价值评估报告》评估，评估价值142.189万美元。

2012年10月23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13年6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3年5月28日，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声（外）验字〔2013〕第6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5月2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19.165万美元，全部为实物出资，其中18.811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累计实缴资本176.354万美元，其中，列入实收资本科目176.00万美元，超出注册资本实物出资部分的0.354万美元计入资本公积科目。前述实物出资已经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检深[2012]司评040008号、040014号《价值评估报告》评估，评估价值19.165万美元。

2013年6月5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15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同意原股东盈德实业将所持8%的股权以人民币1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致远华夏，有限公司性质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15年6月1日，盈德实业和致远华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盈德实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8%的股权以人民币120万元转让给致远华夏。2015年6月3日，盈德实业和致远华夏签署《合资经营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章程》、《合资经营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合同》等相关文件。

2015年6月16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光明新区经济服务局《关于外资企业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企业性质变更的批复》（深外资光复〔2015〕78号），批准公司股权转让、修改公司章程、成立合资经营企业等事项的申请，有限公司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2015年6月18日，有限公司取得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证书号：粤深光合资字〔2015〕0007号）。

2015年6月26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类型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16.20	92.00
2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0	8.00
	合计	235.00	100.00

5、2015年7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4年7月25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光明新区经济服务局下发的《关于外资企业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延长出资期限、修改章程的批复》（深光经资复〔2014〕0107号），批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年内缴足。

2015年7月28日，有限公司收到股东盈德实业缴纳的59万美元出资，公司注册资本全部实缴到位，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实缴出资进行了公示。

6、2015年9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8月26日，有限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新增股东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235万美元增至261.1111万美元，增资部分由中和瑞泉以人民币600万元认购，其中26.1111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8月26日，中和瑞泉、盈德实业和致远华夏签订《增资协议》、《合资经营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合同》，确认上述增资事项及合营企业各方的权利义务。2015年8月26日，前述三方签署了《合资经营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章程》。

2015年9月14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光明新区经济服务局《关于中外合资企业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增加投资者、增资的批复》（深外资光复〔2015〕132号），批准公司增资相关事项。2015年9月14日，有限公司取得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证书号：商外资粤深光合资字〔2015〕0007号）。

2015年10月10日，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声（外）验字〔2015〕4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9月24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

册资本第一期出资（实收资本）120 万元人民币，按当日基准汇率折合美元 18.811431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2015 年 9 月 29 日，中和瑞泉缴纳剩余认购资金，有限公司认购注册资本全部实缴到位。

2015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16.2000	82.80
2	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1111	10.00
3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000	7.20
合计		261.1111	100.00

7、2016 年 1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1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决定以有限公司 3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6524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18,615,395.55 元，以 1.0950:1 的比例确定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股本为 1,70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剩余 1,615,395.55 元计入资本公积。

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15】120027556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1,909.49 万元。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01371”验资报告，证明本次股改注册资本已经全额到位。

2015 年 11 月 2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通过股份公司章程，监事会成员与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 1 名职工监事

组成监事会。

2016年1月4日，深圳市光明新区经济服务局下发《关于同意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深外资光复〔2016〕3号），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相关事项。2016年1月6日，股份公司取得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证书号：商外资粤深光股证字[2016]0001号）。

2016年1月12日，股份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504861681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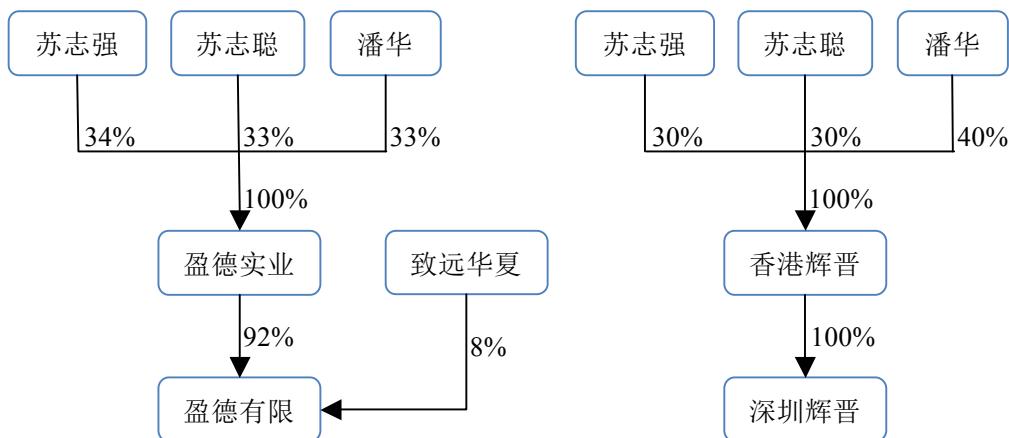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股)	股权比例(%)
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14,076,000	82.80
2	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	10.00
3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4,000	7.20
合计		17,000,000	100.00

（二）股份代持

公司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况。

（三）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及其子公司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原本均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外商投资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为减少和规范企业关联交易，盈德有限收购了深圳辉晋和香港辉晋，构成同一控制下合并。

1、盈德有限收购深圳辉晋

2015年6月15日，深圳辉晋原股东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深圳辉晋100%的股权以425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有限公司，深圳辉晋企业类型变更为内资企业。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一）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深圳辉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企业类型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投资，注册资本由520万港元折算为人民币42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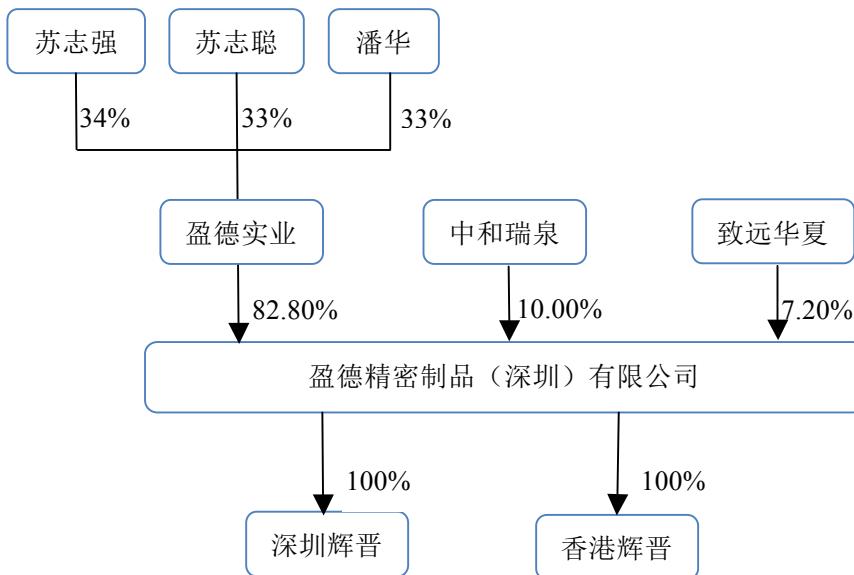
有限公司本次收购深圳辉晋100%股权的价格为425万元人民币，转让定价参考深圳辉晋2014年12月31日的未经审计净资产，经各方协商确定，相关款项已支付，本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合并，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合并日定为2015年6月30日。

2、盈德有限收购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2015年9月，香港辉晋原股东苏志强、苏志聪、潘华将所持香港辉晋100%的股权以100万港元转让给有限公司，香港辉晋变为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2015年9月，有限公司本次收购香港辉晋100%股权的价格为100万港元，转让定价参考香港辉晋2014年12月31日的未经审计净资产，经各方协商确定，本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合并，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合并日定为2015年9月30日。

上述同一控制下合并完成后（公司同步进行增资引入新股东中和瑞泉），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上述同一控制下合并完成后，深圳辉晋及香港辉晋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减少和规范了关联交易，延伸了公司的上下游业务线，增强业务的完整性。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截至时间
1	苏志强	董事长	2018年11月
2	苏志聪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1月
3	王 翊	副董事长	2018年11月
4	冯汉华	董事	2018年11月
5	陈琦琦	董事、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2018年11月
6	黄建鹏	监事会主席	2018年11月
7	卢志刚	监事	2018年11月
8	陈羨明	职工监事	2018年11月
9	夏 勇	副总经理	2018年11月

（一）董事会成员

1、苏志强先生，中国香港公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出生，中学学历。1971年10月至1994年4月，先后在华发表带厂、环合表带厂、邦扬实业公司、力行实业公司担任技师、厂长、总经理等职务；1994年4月至今担任盈

德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7年8月至今担任辉晋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5月至2015年9月担任卓万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8月至2015年11月担任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苏志聪先生，中国香港公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出生，博士学历。1997年8月至今担任辉晋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担任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年4月至今担任雅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8月至今担任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担任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3、王玥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1987年9月至1999年11月，先后任职于深圳市统计局、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跨世纪广告有限公司、深圳市力诚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1月至今曾任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该公司副董事长；2012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市云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15年6月至今担任霍尔果斯致远华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担任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4、冯汉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82年至1992年在湖北省武汉吊扇厂任主管会计、财务科长；1992年至1994年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审计部经理；1994年至1999年历任广东省深圳市力诚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高级经理、总审；1999年至2010年，为深圳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0年1月至今曾任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6月至今担任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8年至今担任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7月至今担任新疆致远华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8月至今担任

惠州致远华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陈琦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高中学历。1991年至1998年先后任职于厦门宏雅公司、厦门建发公司、上海九春公司；1999年至2012年7月担任深圳市公明盈德精密制品厂经理；2010年8月至今担任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8月至2015年11月担任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至今担任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监事会成员

1、黄建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高中学历。1990年至1999年担任客家王酒楼采购经理，1999年至2007年担任芳太小厨茶餐厅副总经理；2008年至今担任深圳市薪威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并当选为监事会主席

2、卢志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大专学历，中级网络工程师。1998年3月至1999年12月任职于龙华思达电脑培训中心；2000年3月至2012年7月担任深圳市公明盈德精密制品厂IT工程师；2012年8月至2015年11月担任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IT工程师；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T工程师、监事。

3、陈羨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中学学历。1999年8月至2012年7月担任深圳市公明盈德精密制品厂行政主管；2012年8月至2015年11月担任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主管、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苏志聪先生的简历详见“董事会成员”。

2、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陈琦琦先生的简历详见“董事会成员”。

3、夏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出生，大专学历。2001年至2005年担任达叁电线（深圳）有限公司经理；2007年12月至2016年1月担任深圳市薪威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总经理；2008年至2015年担任东莞市金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担任盈德精密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七、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1,379.52	9,761.33	8,974.9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49.28	448.15	1,067.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49.28	448.15	1,067.63
每股净资产（元）	0.82	0.40	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每股净资产（元）	0.82	0.40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43	44.99	32.79
流动比率	1.03	0.93	0.86
速动比率	0.81	0.70	0.65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978.93	18,401.57	16,236.50
净利润（万元）	188.97	-25.03	-159.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8.97	-25.03	-159.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4.42	31.59	-130.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4.42	31.59	-130.58
毛利率（%）	14.46	11.99	12.75
净资产收益率（%）	45.18	-3.18	-2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2.58	4.01	-18.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	-0.023	0.1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9	-0.023	0.16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3	4.67	4.53
存货周转率（次）	4.37	8.55	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09.30	1,112.14	-1,919.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8	1.00	-1.94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 = 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总资产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5)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_0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 (8)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年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八、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政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联系电话：010-85127999

传真：010-85127888

项目负责人：杜慧敏

项目组成员：王启超、夏孙洲、张超、杜沐霖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赖继红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 10 层

联系电话：0755-33256920

传真：0755-33206888

经办律师：郑建江、朱强

(三) 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梁春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027-87306922

传真：027-87306988

经办注册会计师：汤孟强、刘华忠

(四) 评估机构：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负责人：杨文化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 26 号院 4 号楼 6 层 702-7（德胜园区）

联系电话：010-66553366

传真：010-66553380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文化、高永生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67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塑胶制品、五金制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研发智能穿戴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世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运动型电子表、传统行针表等产品及相关配件。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标准，公司所处的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属于“制造业”（行业代码：C）中“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99）。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行业代码：C）下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990）。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为 ISO9001/ISO14001 认证企业，公司本着“质量第一，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的原则、“安全生产，诚信经营”的宗旨，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放心的产品。通过不懈努力，公司已拥有稳定的品牌客户资源，并通过业内知名度的不断提高，吸引了更多新的客户资源。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越来越关注自身和家人的健康，逐渐热爱起各种户外运动，使得高科技体育、运动相关的智能可穿戴产品逐渐走进人们的生活，而通过智能可穿戴产品监察睡眠和运动中身体的变化，建议合适的训练及运动量，可以在安全的训练中获得健康，还可以通过互联网与他人进行比较，分享彼此的经验和乐趣。以上生活方式的改变使得全球可穿戴产品逐渐兴起，市场也迎来快速增长，智能可穿戴设备预计将全面进入到人们的日常生活，成为下一个市

场热点，发展前景广阔。

为满足与公司合作的知名品牌对产品研发、设计和制造的高标准要求，公司建立了强大的研发、设计团队，包括产品设计部、电子软件开发部、电子硬件开发部、机械开发部，专业的实验室和技术经验丰富的实验工程人员，研发、设计了丰富的产品种类。

未来，公司在继续以 ODM 模式加强与世界知名品牌客户合作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技术积累和品牌建设，逐步开发、拓展 OBM 模式产品，扩大产品销售规模，提高利润率水平。

（二）公司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世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智能手表、电子表和行针表及其他电子产品，公司主要产品对应的客户、功能介绍如下：

品牌商客户	图示	描述
电子表		
 		壳带选用全进口原材料，配有多类装饰面圈； 可选配有“行针+跳字”组合机芯功能； 手表功能明细： 1.正常时间模式（双时间，整点报时）； 2.发光/闹铃； 3.倒计时功能； 4.跑表功能：可存储 9 组跑表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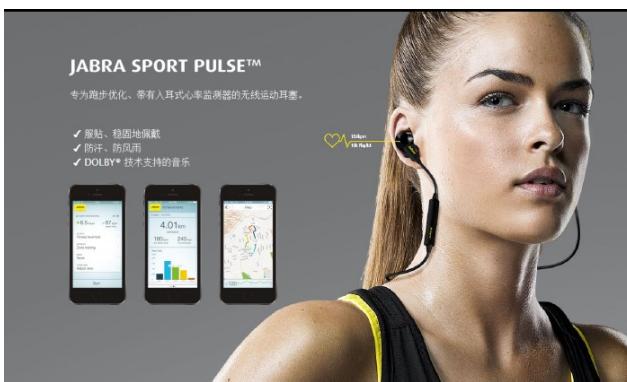
 		<p>壳带选用全进口原材料，配有金属类装饰面圈；可选配 LED 灯点阵显示样式；</p> <p>手表功能明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正常时间模式（双时间，整点报时）； 2.发光/闹铃； 3.倒计时功能； 4.跑表功能：可存储 10 组分段跑表数据；
 		<p>壳带选用全进口原材料，配有金属类装饰面圈；</p> <p>此种外形及功能设计样式带有“概念手表”理念；</p> <p>手表功能明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正常时间模式（双时间，整点报时）； 2.发光/闹铃； 3.倒计时功能； 4.跑表功能：可存储 10 组分段跑表数据；
行针表类		
 		<p>壳带选用全进口原材料，表带一体化，可选配更换表带方式；</p> <p>日本原装进口机芯，MIYOTA2315 三针、VD53 六针机芯；</p>
		<p>壳带选用全进口原材料，手饰类型手表；</p> <p>日本原装进口机芯，MIYOTA2035 三针机芯；</p>

		<p>壳带选用全进口原材料，硅胶表带配铝装饰圈； 日本原装进口机芯，MIYOTA2035三针机芯；</p>
		<p>壳带选用进口不锈钢原材料，TPU表带； 日本原装进口机芯，MIYOTA2115三针机芯并配有机芯发光功能；</p>
智能手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壳带选用全进口原材料(100M防水)； 2.低功率的穿戴式计时和报时装置，具有通过2.4GHZ无线连接同步来自手表的潮汐数据的能力。潮汐数据以数字和波形图两种形式显示在一块点阵的LCD显示器； 3.手表内置了电子指南针和电子温度计； 4.以高分辨率显示时间和日历，显示海滩数据信息例如潮时高度和潮时时间和日出/日落时间，允许选择默认潮时数据，自动卷屏滚动日期显示潮时数据，支持倒数计时器和闹铃功能，同步来自于电脑/手提电脑潮汐数据，经由2.4GHZ无线链接通过电子指南针功能显示地理方向； 5.除以上特别功能外，手表还有正常显示、响铃、跑表、倒计时等功能；

		<p>1.壳带选用全进口原材料（100M防水）； 2.手表存储未来10年或更久潮流潮落的数据，以便冲浪爱好者随时调出需要的潮汐资料； 3.除潮汐主要功能外，还配备了普通电子手表的功能：正常时间、响铃、跑表、倒计时等功能；</p>
 SPARR		<p>1.选用全进口钛塑胶原材料； 2.配备超大弧形显示屏； 3.此眼镜专门针对运动爱好者设计制造，可通过镜面的明暗变化频率训练反应能力，提升运动技能水平；</p>
		<p>1.壳带选用全进口原材料； 2.此手表适用于单车爱好者，可适时记录运动员的心率（心跳感应胸带），通过无线传输于手表上显示心跳数据及消耗的卡路里等； 3.除以上功能外，还配备了普通电子手表的功能：正常时间、响铃、跑表、倒计时等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专业冲浪手表(100M 防水); 2.搭载了无线蓝牙技术，实时保持手机和手表同步，提供 10 个实时冲浪场所海浪信息，自动发出提示通知； 3.未来 48 小时内潮汐、浪高、波峰方向、风速风向、气温以及水温资讯； 4.自动地理定位功能，找到距离用户当前位置最近的冲浪点；
 深圳动能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儿童智能定位手表； 2.定位：手表可通过 GPS 卫星 +LBS 基站+WiFi 无线三重自动定位，根据不同使用环境自动切换、快速精准定位，并可通过应用程序及云平台查询运动轨迹； 3.SOS 紧急呼救/光感防拆/电子围栏：遇到危险按 SOS 呼救，光感防拆报警，可活动区域的设置让用户的安全尽在掌握之中； 4.双向语音/远程看护/来电防火墙：专属亲情语音通话，即使外地也可随时亲情连线，来电防火，免受莫名骚扰； 5.语音聊天/录音留言：丰富社交； 6.响闹提醒：可以设置多组闹铃提醒； 7.APP 应用/数据分析/集群管理：通过 APP 应用程序，跨平台云端服务，记录用户实时及历史数据，运动计步；

<p>山东德昶安防科技有限公司</p>	<p>监狱预警与管理系统</p> <p>由盈德监狱总牵头，原空警第二研究所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通信技术研究和通信系统研制工作的陈正林教授主持开发。由盈德电子有限公司承担项目集成和总装的监狱预警腕带，历时三年技术论证和方案定型，目前已进入批量制造和试用阶段。</p> <p>监狱预警与管理系统 人员定位腕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基于时分多址和码分多址同步通信机制； • 频道隔离技术，多个设备互不干扰； • 被动式实时精准定位管理，电子围栏设置； • 防拆电子回路设计，非授权强拆立刻报警； • 满足30米生活级防水，防冲击拆卸等应用环境； • 超低功耗设计，长达至少一年的持续使用时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监狱预警及管理系统，采用雷达定位系统； 2. 基于时分多址和码分多址同步通信机制；频道隔离技术，多个设备互不干扰； 3. 被动式实时精准定位管理，电子围栏设置； 4. 防拆电子回路设计，非授权强拆立刻报警； 5. 满足 30 米生活级防水，防冲击拆卸等应用环境； 6. 超低功耗设计，长达至少一年的持续使用时间；
	<p>SALUTRON</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计算脚步，消耗的卡路里，设定来电提醒，持续的测量心率和睡眠检测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专业心率监测手表； 2. 计算脚步，消耗的卡路里，设定来电提醒，持续的测量心率和睡眠检测等； 3. 手表配备无线蓝牙连接，与手机 APP 可作适时的数据对接； 4. 除以上功能外，还有正常时间显示及跑步倒计时功能；
	<p>ATLAS wearables, Inc.</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识别你的锻炼类型计算运动的数量，消耗的卡路里和评估你的体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专业心率及运动状态监测手表； 2. 识别你的锻炼类型计算运动的数量，消耗的卡路里和评估你的体型； 3. 手表配备无线蓝牙连接，与手机 APP 可作适时的数据对接； 4. 除以上功能外，还有正常时间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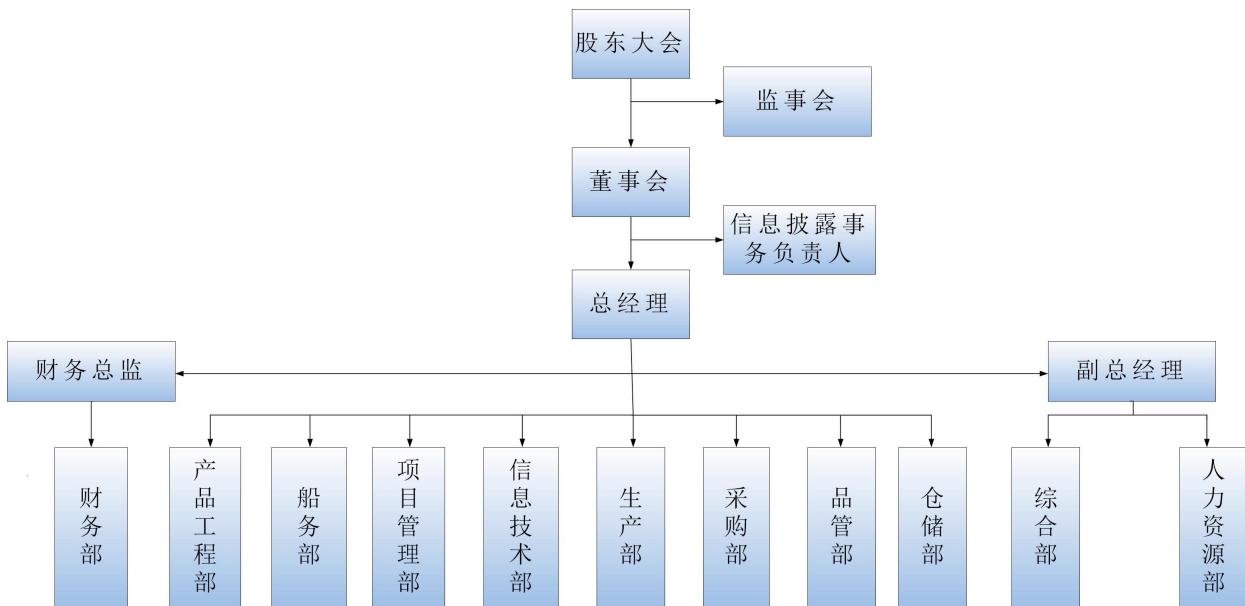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专业运动计步手表; 2.显示当天累积步数; 3.显示当天累积卡路里消耗; 4.显示当天累积步行距离; 5.内置计时码表，显示跑步速度、段数; 6.储存七天有关每天累积步数，卡路里累积消耗数和每天累积步行距离，用线条图显示每小时读数; 7.其他功能：正常时间、倒计时、跑秒、整点响闹、闹钟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智能支付手表; 2.配备心率测试模块，可适时测试心跳并记录; 3.配备小额信用支付功能; 4.运动计步，卡路里消耗及记录功能; 5.表壳可随意拆卸功能，采用铝材料; 6.可更换表带方式; 7.正常时间显示、跑表、倒计时等功能;
特色产品		
	 <p>JABRA SPORT PULSE™ 专为跑步优化、带有入耳式心率监测器的无线运动耳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贴合、稳固地佩戴 ✓ 防汗、防风雨 ✓ DOLBY® 技术支持的音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心率监测耳机，公司承接心率模块的生产; 2.专为跑步优化，带有入耳式心率监测的无线心率耳机; 3.运动爱好者听音乐跑步的同时还能随时获知心率数值;

	<p>JABRA SPORT PULSE™ 专为跑步优化、带有入耳式心率监测器的无线运动耳塞。</p>	
	<p>smart ball 完善你的球技，学习像职业运动员那样踢球。</p> <p>smart ball 像专业人士一样训练，理解速度、旋转以及击球，锤炼您的力量、柔韧度以及膝关节踢球技巧。</p>	<p>1. 智能运动足球，公司承接足球内部感应模组及无线充电座的生产； 2. 专为足球爱好者或专业运动员配备； 3. 通过蓝牙及手机 APP 能获知运动员踢足球的各种方式及数据，例如力度，运动轨迹，方向，速度等，以提高运动员的技能；</p>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但智能手表、特色产品等智能可穿戴设备销售收入占比增加，传统的电子表和行针表的销售收入占比下降。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模式

(一) 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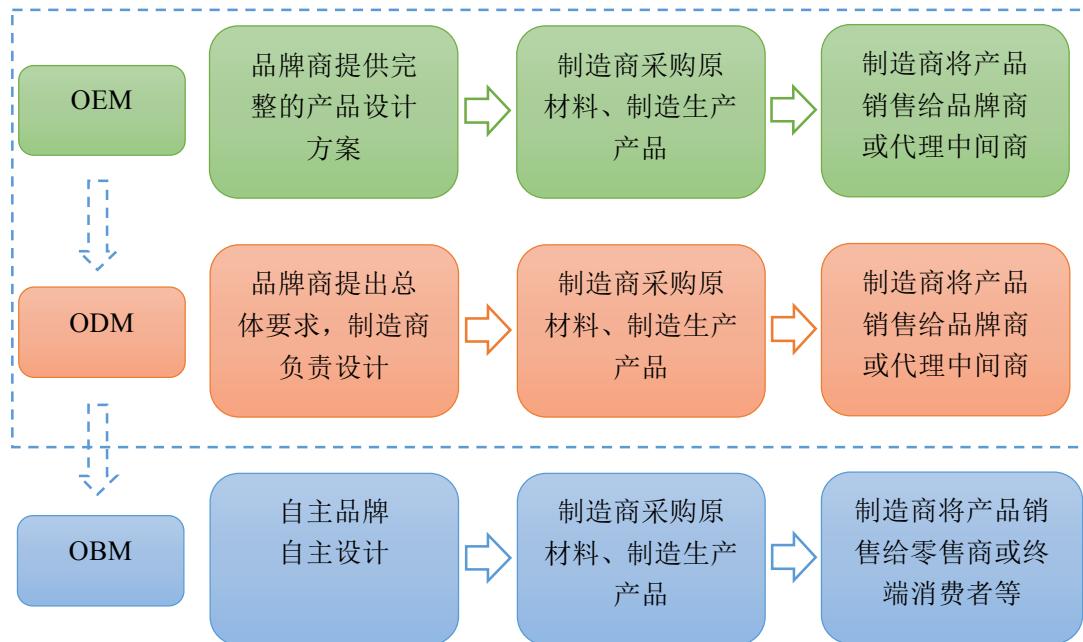
公司各业务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	职责
项目管理部	客户订单的接收与评审； 公司与客户沟通之主要桥梁； 监控项目进度；
产品工程部	负责工程图的设计和软硬件的开发； 设计产品的外观效果及处理有关产品外观效果的问题；
人力资源部	协助满足公司的人力资源方面的需求； 协助建立员工培训计划； 确保公司的规例和政策的执行；
财务部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 组织各部门编制收支计划，编制公司的月、季、年度营业计划和财务计划，定期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分析； 严格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督促财务人员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 负责全公司各项财产的登记、核对、抽查和调拨，按规定计算折旧费用，保证资产的资金来源； 库存商品进出账务及成本处理，各产品成本计算及损益决算，预估成本、协助销售及差异分析； 收入有关单据审核及账务处理，各项费用支付审核及账务处理，应收账款账务处理，总分类账、日记账等账簿处理，编制财务报表及会计科目明细表； 统一发票自动报缴作业，所得税核算及申报作业，增值税、印花税冲退

	事宜及事务处理，资金预算作业； 预备财务报告予总经理审批；
信息技术部	对公司的资讯科技设备提供支援； 执行保安方法以保护系统中文档的完整性；
生产部	统筹客户订单和货物的付运； 制作生产计划和确保相关人员获得关于新单、翻单和除消单的最新资料； 负责手表的装配； 车间内设备设施及人员管理，车间消防安全管理； 负责新员工的部门级培训，并按公司要求实施管理改进和创新；
采购部	负责公司物资合格供应商的审察，参与负责控制大宗原材料（外购件） 采购技术参数制定、审察以及采购价格的谈判和审察； 定期制作材料和库存物料的状态报告；
品管部	负责组织管理产品实现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检验，以确保采购物料 和成品达到公司或客户的品质要求；
仓储部	负责货物妥善存放，根据交收单的要求计划和执行货物的交收；
综合部	保存公司关键性的文件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规格、报价、PO、 生产通知书等； 协助总经理协调各部门工作，处理公司日常事务；
船务部	执行产品从本厂至目的地的付运。

（二）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世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运动型电子表、传统行针表等产品及相关配件。公司的产品以出口为主，电子产品出口企业的商业模式主要包括 OEM、ODM 和 OBM 三种，部分企业同时采用上述三种模式中的两种或三种，总体来说，上述三种模式的竞争力逐步增强。



公司设立初期以 OEM 模式为主，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积累及研发、设计实力的增强，ODM 模式占比逐步增加。目前，公司正积极地通过加强研发、设计能力，积累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等专利和软件著作权，促进品牌建设等方式，向 OBM 模式转化，增强公司竞争力，提高盈利能力。

1、采购模式

品牌商向公司提出总体设计要求（ODM）或产品设计方案（OEM）后，公司根据品牌商对款式、规格质量和技术标准的要求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自国内或国外采购符合要求的原材料，并将原材料采购计划报送品牌商审核，经品牌商认可后，公司组织生产产品并销售给品牌商。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根据品牌商订单的内容编制生产计划，制定生产方案，并由采购部采购符合相应标准的原材料进行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销售对象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品牌商或 WWK Technology Limited、Merry Electronics Co.,Ltd. 和亚旭公司等

Jabra、Intel、adidas 品牌商的代工厂，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定期发货，在办理完毕报关手续，货物离岸后确认收入。目前，公司已经与上述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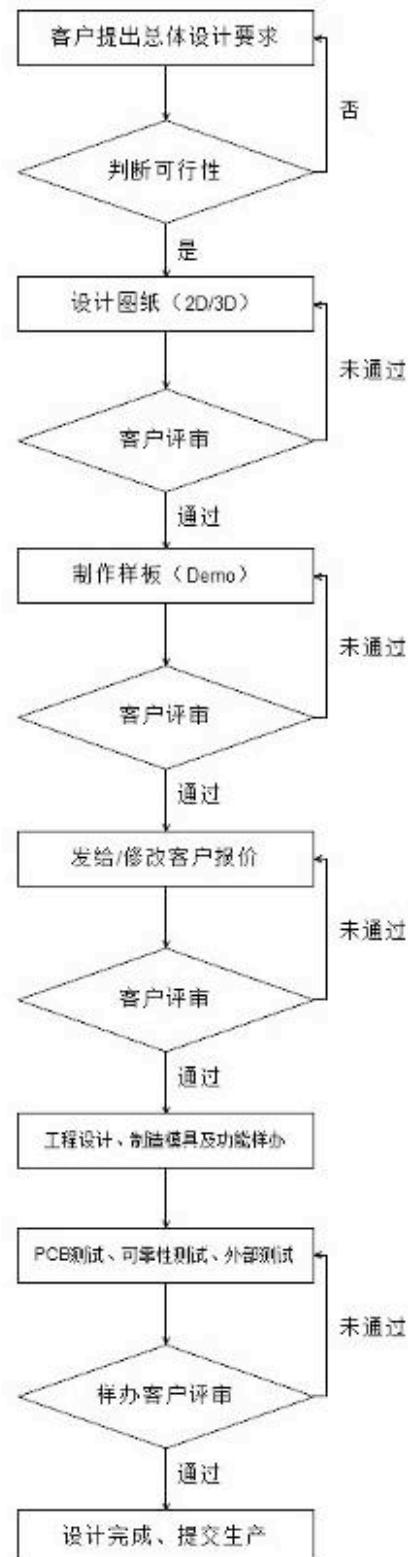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通过直接与业内知名品牌公司联系进行营销、通过国外技术研发伙伴介绍和依靠长期积累的业内良好口碑吸引客户等方式获得业务。

(三)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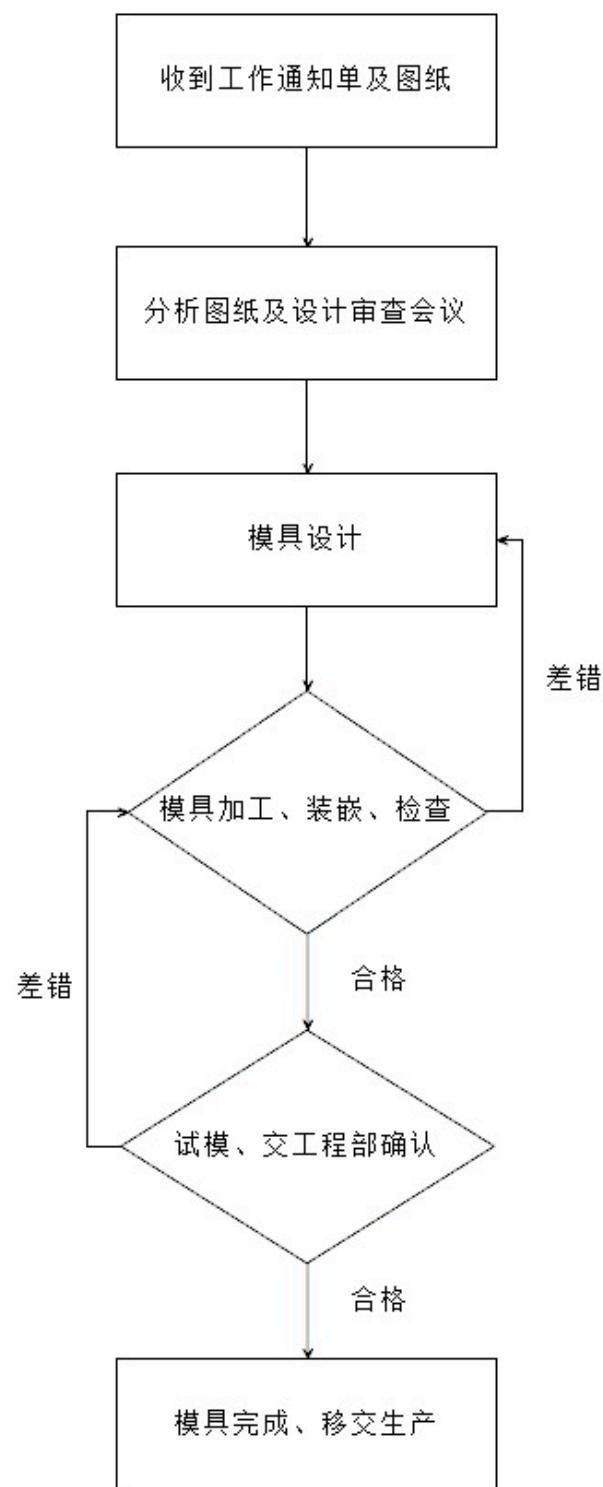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如下：项目管理部进行市场调研及客户开发，产品工程部根据客户总体设计要求（ODM）或产品设计方案（OEM）负责确定对款式、规格质量和技术标准，生产部根据客户下达订单的情况以及设计部确定的款式、规格质量和技术标准制定生产计划，生产所用原材料由采购部负责采购，品管部负责原材料、生产过程及产成品入库的质量检测，产成品入库后，由仓储部根据订单进行发货。公司研发设计、生产、采购和销售流程如下：

1、研发设计流程

(1) ODM 设计控制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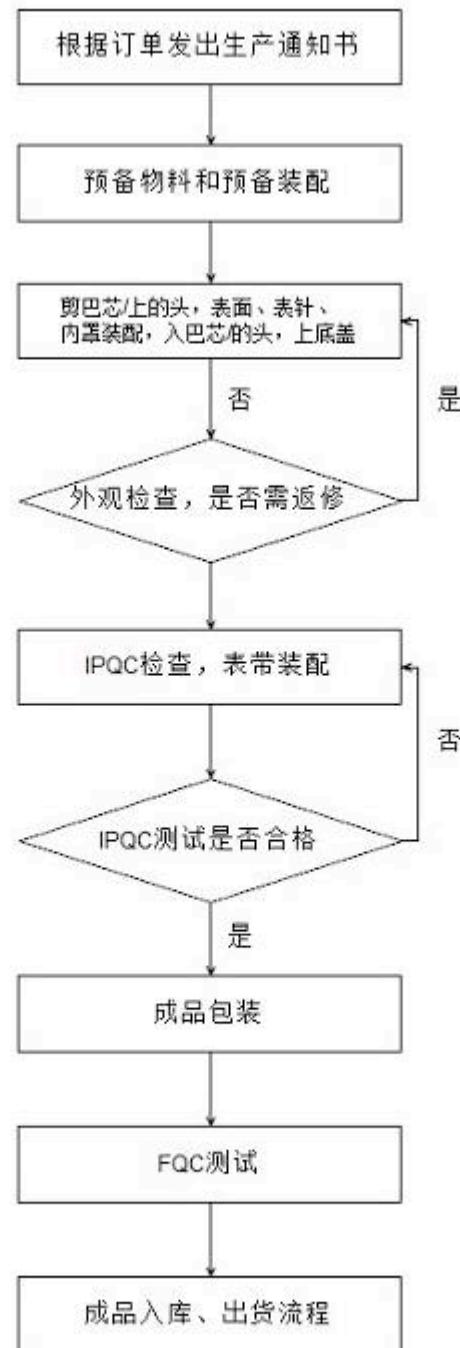


(2) 模具开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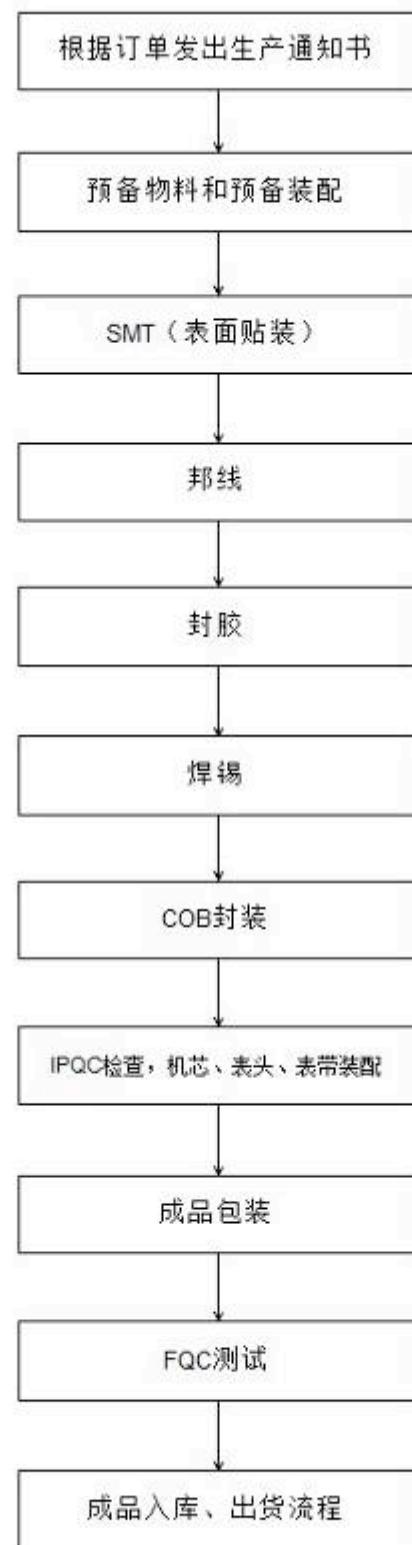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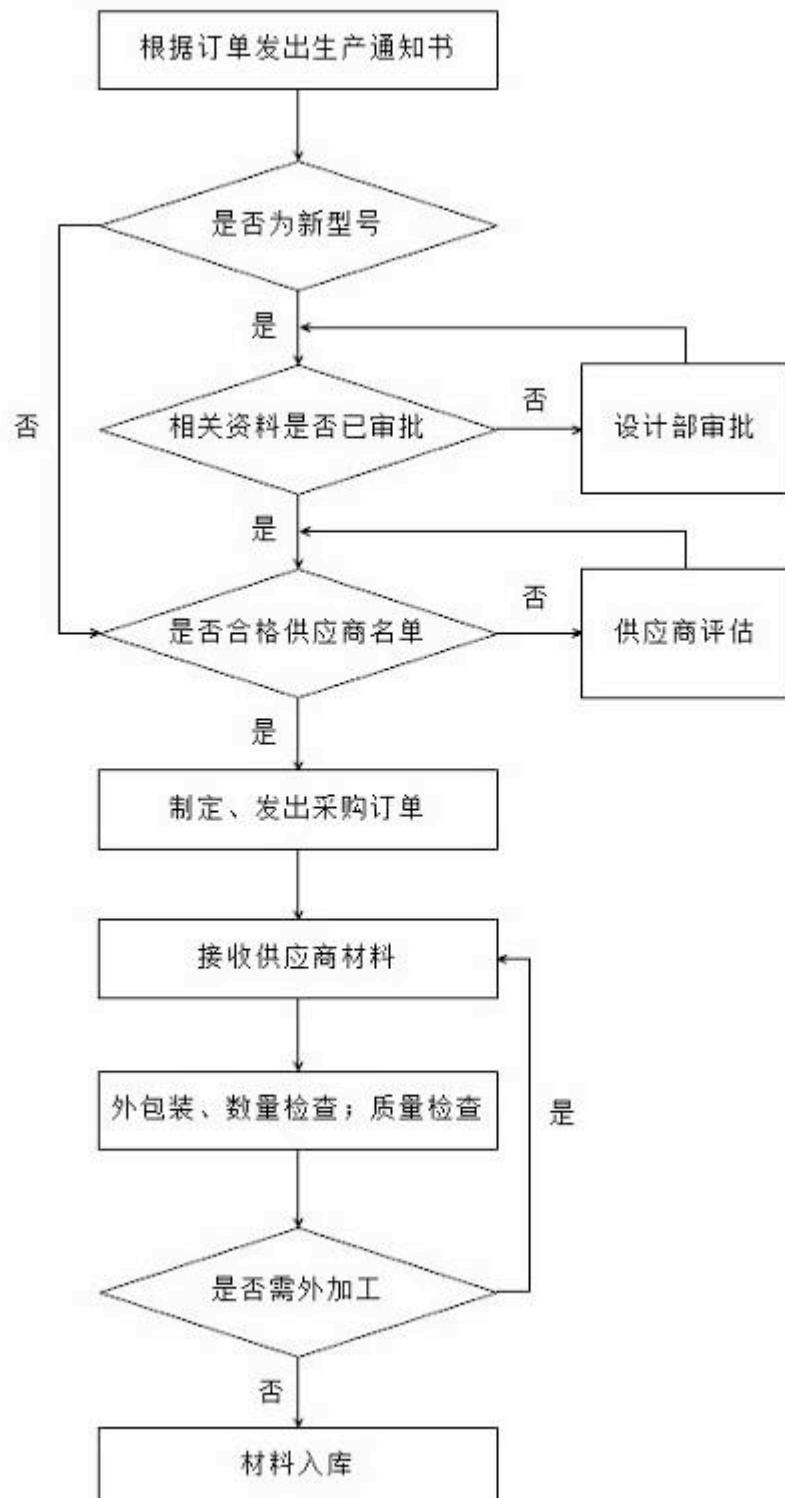
(1) 行针表生产流程



(2) 电子表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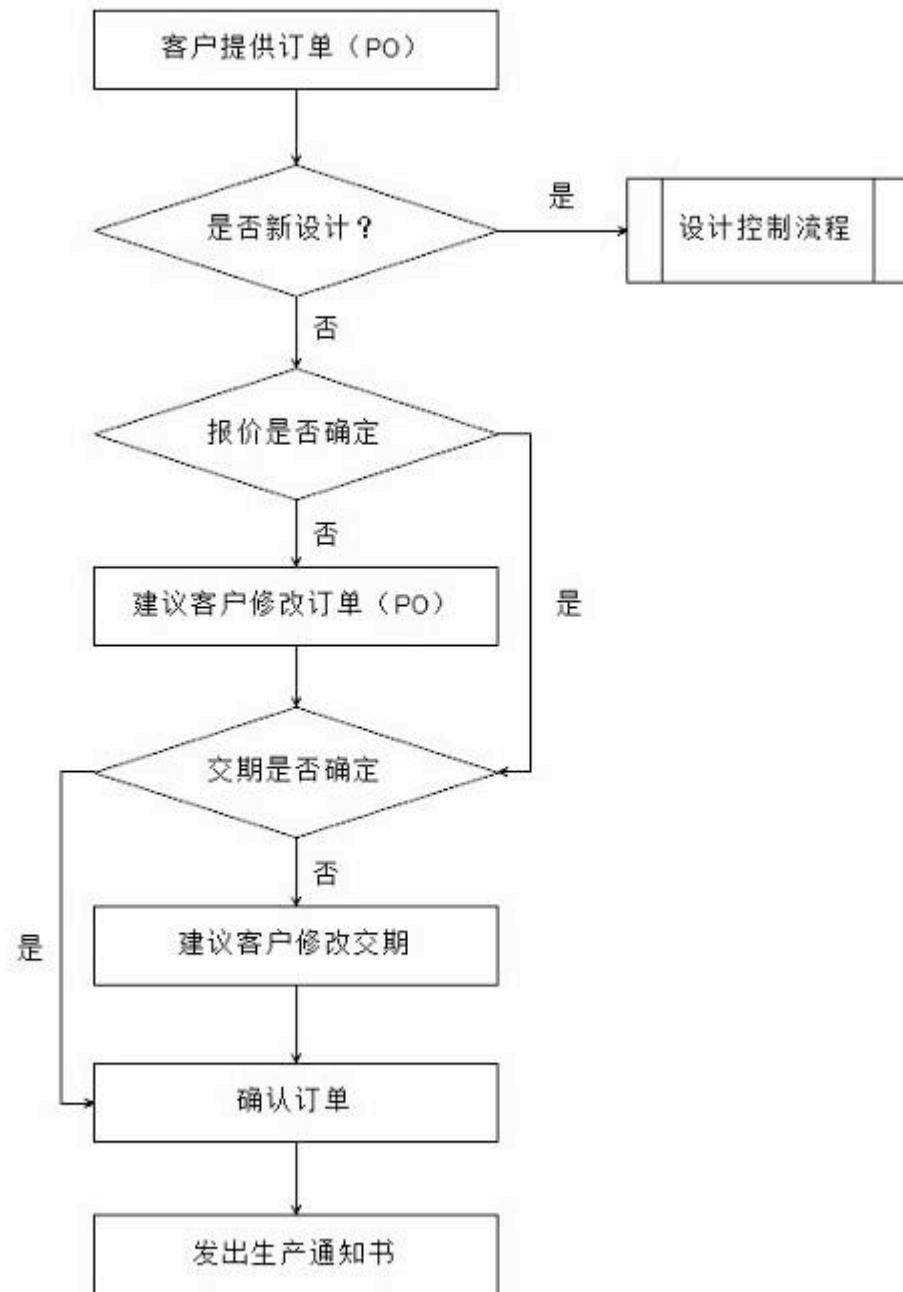


3、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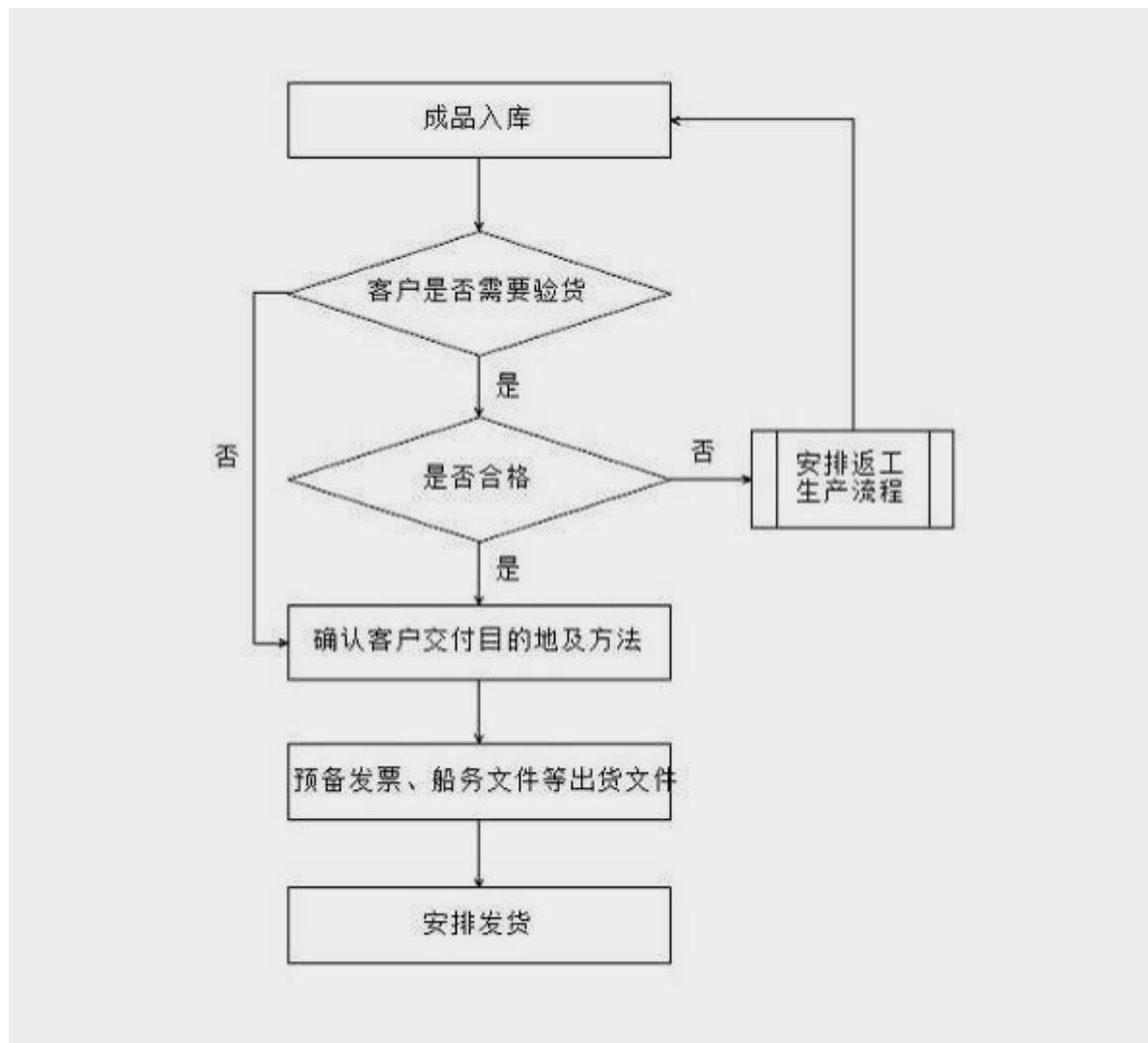


4、销售流程

(1) 合同评审流程



(2) 出货流程



5、不合格品控制程序

不合格品需做标识:	
(1) 存放于不合格区内; (2) 置放于有“不合格”或类似意义识别之器皿内; (3) 在包装上加上“不合格”或类似意义识别之标识。	
不合格品情况	处理方法
客户提供物品（如 IC、其他零件、包装物料等）	退回客户更换; 客户授权让步接受。
其他不合格材料	退回供应商，安排重新补货; 拣用; 经品管部经理批准后让步接受。
不合格半成品或成品	退回相关生产部门返修; 让步接受; 报废。
客户退货	退回相关生产部门返修; 报废; 安排补退货。
不合格品的情况及处理方法须作记录，当不合格的性质较为严重时，相关员工应考虑发出申请纠正问题。	

三、公司主要研发成果、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 公司的主要研发成果

1、研发专业冲浪运动手表

公司为 Nixon、Citylife、Quicksilver 等品牌商研发专业的海滩冲浪手表，该产品是一种低功率的穿戴式计时和报时装置，可以存储 10 年时间的世界各地的海滩/太阳数据，并以图像和数值形式显示，公司自主开发相关软件，并已成功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

2、研发专业冲浪、指南针、温度计运动手表

公司为 Quicksilver 品牌商研发的一款低功率的穿戴式计时和报时装置，具有通过 2.4GHz 无线链接同步潮汐数据的能力。潮汐数据以数字和波形图两种形式显示在 LED 显示器上，手表内置电子指南针和电子温度计功能，公司自主开发相关软件，并已成功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

3、研发独特“机械+电子”功能手表

公司自主研发，并拥有专业的生产技术，受到海外知名品牌商 Fossil、Phosphor 的青睐，该款产品是一款经典式样的手表，采用一种创新的机械数字电磁翻转显示技术，公司自主开发相关软件，并已成功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

4、研发适用“E-INK”显示技术的手表

公司自主研发，为品牌商 Phosphor 开发及生产，该技术使用电子墨水屏显示技术的数字计时装置，采用电子墨水屏显示，观看页面可以像纸页一样，可以转变背景颜色，即使关闭电源也可以继续显示，并配备有一个世界时功能，允许使用者查看世界各地主要城市的时间，公司自主开发相关软件，并已成功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

5、研发触摸屏手表

公司自主研发，为品牌商 Phosphor 开发及生产，该手表是一个基于图形用户界面（GUI）的低功率穿戴式计时和报时装置，采用高分辨率单色全点阵显示、

矩阵触摸面板、LED 背光和压电蜂鸣器，公司自主开发相关软件，并已成功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

6、研发“计时+温度”手表

公司自主研发，为品牌商 Nixon 开发及生产，该手表是数字计时装置，同时利用热敏电阻来监测环境温度，公司自主开发相关软件，并已成功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

7、研发“计时、指南针、温度计”手表：

公司自主研发，为品牌商 Nixon 开发及生产，该手表是含有电子指南针和温度计功能的数字计时设备，功能包括记秒表、倒数计秒定时器和闹铃，公司自主开发相关软件，并已成功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

8、研发“计时跑步”手表

公司自主研发，为品牌商 Fossil-Adidas 开发及生产，该手表是含有记秒表、闹铃和倒数计秒定时器功能的数字计时设备，该设备是一个全天步程计，能够计算步数，计算行走里程和热量消耗，公司自主开发相关软件，并已成功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

（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机器设备	13,371,740.30	3,523,184.50	9,848,555.8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77,161.43	554,595.48	22,565.95
合计	13,948,901.73	4,077,779.98	9,871,121.75

公司生产场所主要为经营租赁，因此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机器设备原值 1,337.17 万元，账面价值 984.86 万元，成新率为 73.65%。

(1) 主要机器设备

单位：元

名称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塑胶机	19	4,505,108.73	1,104,566.41	-	3,400,542.32
贴片机	2	1,267,891.02	210,786.87	-	1,057,104.15
火花机	4	1,009,218.29	263,658.12	-	745,560.17
线切割机	3	981,930.20	256,529.46	-	725,400.74
电脑数控加工中心	4	823,545.35	186,487.09	-	637,058.26
发电机	2	698,288.71	166,141.80	-	532,146.91
自动超声波焊线机	2	251,110.61	41,747.16	-	209,363.45
打孔机	1	242,000.64	63,222.72	-	178,777.92
CNC 数控车床	1	178,784.06	24,061.29	-	154,722.77
超声波塑胶焊接机	1	150,694.85	20,281.00	-	130,413.85
焊锡检查仪	1	143,672.67	23,885.61	-	119,787.06
锡膏印刷机	1	142,860.96	23,750.58	-	119,110.38
回流焊炉	1	127,146.25	21,137.97	-	106,008.28
光纤激光打标机	1	108,119.67	27,390.40	-	80,729.27
合计		10,630,372.01	2,433,646.48	-	8,196,725.53

公司的生产设备较为先进，为生产高品质产品提供了有力保障，上述主要设备成新率达到 77.11%，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如下表所示：

设备	设备图片	设备说明
线切割机		用铜线切割工模上 镶件、模芯、分模面 及重要零件

电脑数控加工中心	 A photograph showing two large CNC machining centers in a workshop. One machine is white and the other is blue. They are positioned side-by-side, with various tools and equipment visible in the background.	加工铜公、模芯、镶件、模胚和其他零件
打孔机	 A photograph of a green electrochemical drilling machine. The machine has a control panel with a screen and several buttons on the right side. The main body is a large green cabinet with a glass door on top through which the internal mechanism is visible. A small stool is positioned next to the machine.	用钢管电蚀在件上打细孔

火花机		用铜公电蚀加工工模模芯、镶件及其他重要部件
塑胶机		大量生产塑胶制品

自动冲压机		生产五金表底盖、接触片、罩片等各类五金产品
CNC数控车床		切削各类表壳、面圈、钢罩等塑胶或五金产品

超声波塑胶焊接机		用于塑胶件与塑胶件之间的熔接
电脑数控加工中心		新产品开发阶段手办加工，生产工具、模具制作。

锡膏印刷机		将锡膏印刷到空白 PCB 板上
贴片机		设置好程式，自动将电子元件贴装到印有锡膏的空白 PCB 板上
回流焊炉		将贴装好的元件与锡膏经设置适合的温度曲线后焊接

自动超声波焊线机		利用超声波焊线机将晶片与 PCB 用铝硅线焊接
汽动试水机		按要求对穿戴产品模拟防水测试
X射线荧光光谱仪		应用于合金，矿石，RoHS 标准等领域的元素分析

公司生产环境整洁，利用上述先进设备为客户提供优质、稳定的产品，是与客户建立良好、稳定合作关系的基础。

(2) 房屋租赁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位置	租赁期至	用途
1	盈德智能	深圳市万恒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将石社区下石家西路 7-9 号	2019.12.31	办公、厂房、宿舍
2	深圳辉晋	梁有琪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上村社区元山工业区内的 B 区	2020.12.30	办公、厂房、宿舍
3	香港辉晋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荃湾白田壩街 5-21 号嘉力工业中心 A 座 15 楼 23-25 室	2020.01.09	办公

2、无形资产

公司设立以来，主要以 OEM 和 ODM 模式为世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传统行针表、运动型电子表等配饰以及相关配件。公司致力于提高自身研发、设计能力和制造水平，确保向客户提供优质、稳定的产品，公司将研发、设计和产品制造过程中积累的相关技术转化为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目前，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拟打造 OBM 模式，建立自有品牌，提高产品利润率，公司将逐步增加以自有品牌和自主研发设计产品为基础的无形资产。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软件著作权如下：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Supertide 冲浪手表软件 V1.46	2015SR291402	有限公司	2013.2.18	原始取得
Deep X 多功能运动手表软件 V16.0	2015SR285512	有限公司	2013.2.18	原始取得
Magnetic Display Flipix 机械电子手表软件 V8.15	2015SR287979	有限公司	2013.8.8	原始取得
E-ink Word Time 弧屏显示手表软件 V16.0	2015SR289358	有限公司	2013.10.15	原始取得
Touch Time 触摸屏手表软件 V66	2015SR287317	有限公司	2014.5.10	原始取得
Unit 40 计时温度手表软件 V2.70	2015SR291399	有限公司	2014.7.3	原始取得
Urban Runner 运动计步手表软件 V2.6	2015SR285635	有限公司	2015.8.20	原始取得
Baja 指南针计时温度手表软件 V0.9	2015SR282480	有限公司	2015.11.11	原始取得

(三)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证书有效期	所有人
1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2008)	上海挪华威认证有限公司	4203-2007-AQ-RGC-UKAS	2014.08.15	2016.11.02	深圳辉晋
2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14001 : 2004)	上海挪华威认证有限公司	38034-2008-AE-RGC-UKAS	2014.08.11	2017.09.09	深圳辉晋
3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2008)	上海挪华威认证有限公司	0258-2001-AQ-RGC-UKAS	2013.10.10	2016.10.12	盈德有限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4403160BNF	2015.07.16	长期	深圳辉晋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440313816N	2015.07.10	长期	盈德有限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深圳市经济贸易与信息化委员会	02528197	2015.09.25	长期	盈德有限
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深圳市经济贸易与信息化委员会	02528017	2015.07.14	长期	深圳辉晋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无特许经营权。

(五) 环保、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

1、质量控制与安全生产

公司的生产环节主要涉及电子表、行针表和智能可穿戴设备的加工装配，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纠纷，也不存在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

2、环保情况

公司的生产过程主要是表零件生产及对外部采购的手表配件进行装配，公司

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不产生废气，主要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为生活污水、废弃的办公用品和生产过程中的边角料，其中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弃物由有资质的专业处理公司回收处理。因此，公司未使用专门的环保设备对废弃物进行处理，不存在环境污染的情况。

四、公司员工情况

(一) 员工数量和结构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人数为 683 人，员工结构情况如下表：

岗位类别	人数	比例 (%)
管理人员	85	12.45
生产人员	509	74.52
销售人员	11	1.61
研发技术人员	78	11.42
总计	683	100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
苏志聪*	董事、总经理	27.32
丁美华	产品工程经理	-

*苏志聪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7.32% 的股权，其简历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丁美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出生，大专学历。2002 年 6 月至 2003 年 12 月担任东莞福哥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3 月担任添盈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技术员；2006 年 3 月至 2012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宝安区公明上村辉晋电子厂产品工程部经理；2012 年 6 月至今担任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产品工程部经理。

(三) 劳动用工情况

本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健全了独立的员工考核、管理、薪酬等制度，规范人事管理。公司根据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主动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

年度	客户名称		出口地	销售额(元)	比例(%)
2015 年 1-9 月	Nixon	Nixon Watches, Inc.		20,653,422.52	18.81
		Nixon Europe/GSM Europe		6,531,841.70	5.95
		Nixon Pacific (Australia)		4,338,794.95	3.95
		小计		31,524,059.17	28.7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3,802,487.14	21.68
	Fossil (East) Ltd.			22,245,275.84	20.26
	Salutron, Inc.			15,644,227.49	14.25
	Atlas Wearables Inc.			3,722,913.61	3.39
	合计			96,938,963.24	88.30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比例(%)	
2014 年	Fossil (East) Ltd.			47,327,397.11	25.72
	Nixon	Nixon Watches, Inc.		26,160,042.25	14.22
		Nixon Europe/GSM Europe		9,046,733.31	4.92
		Nixon Pacific(Australia)		3,776,661.35	2.05
		小计		38,983,436.91	21.18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8,982,629.30	15.75
	Salutron, Inc.			18,757,360.06	10.19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12,847,297.78	6.98
	合计			146,898,121.16	79.83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比例(%)	
2013 年	Fossil (East) Ltd.			38,023,006.98	23.42
	Nixon	Nixon Watches, Inc.		28,042,849.81	17.27
		Nixon Europe/GSM Europe		5,410,274.32	3.33
		Nixon Pacific (Australia)		2,351,822.60	1.45
		小计		35,804,946.73	22.05
	Salutron, Inc.			34,268,264.41	21.1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5,731,995.17	15.85
	Sigma	Sigma-Elektron GmbH		14,159,936.05	8.72
		Sigma-Sport (Asia) Ltd.		9,160.26	0.01
		Sigma-Elektron (HK) Ltd.		18,433.73	0.01
	小计			14,187,530.04	8.74
	合计			148,015,743.33	91.16

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未购买保险人员主要情况包括：异地缴纳社保人员和未转正人员等。

五、公司销售及采购情况

(一) 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世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传统行针表、运动型电子表等配饰以及相关配件。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公司对外销售产品按照产品类型的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智能可穿戴设备	6,143.85	55.96	8,840.27	48.08	6,406.32	39.49
电子表	1,357.20	12.36	3,540.75	19.26	3,636.78	22.42
行针表	1,093.97	9.96	3,106.05	16.89	3,607.30	22.23
表零件	2,383.47	21.71	2,898.26	15.76	2,573.20	15.86
合计	10,978.49	100.00	18,385.34	100.00	16,223.60	100.00

公司生产的智能可穿戴设备主要为智能手表、智能手环、智能眼镜、电子足球等。2014 年，公司智能可穿戴设备的销售金额和收入占比相比 2013 年均呈增长趋势，2015 年 1-9 月，智能可穿戴设备的销售占比已经超过 50%。

(二) 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海外销售占比较高，主要出口地为中国香港和美国。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出口地	销售额(元)	比例(%)
2015 年 1-9 月	Nixon	Nixon Watches, Inc.	美国	20,653,422.52	18.81
		Nixon Europe/GSM Europe	法国	6,531,841.70	5.95
		Nixon Pacific(Australia)	澳大利亚	4,338,794.95	3.95
		小计		31,524,059.17	28.7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23,802,487.14	21.68	
	Fossil (East) Ltd.	香港	22,245,275.84	20.26	
	Salutron, Inc.	美国	15,644,227.49	14.25	

	Atlas Wearables Inc.	美国	3,722,913.61	3.39
	合计		96,938,963.24	88.30
年度	客户名称	出口地	销售额(元)	比例(%)
	Fossil (East) Ltd.	香港	47,327,397.11	25.72
2014 年	Nixon Watches, Inc.	美国	26,160,042.25	14.22
	Nixon Europe/GSM Europe	法国	9,046,733.31	4.92
	Nixon Pacific(Australia)	澳大利亚	3,776,661.35	2.05
	小计		38,983,436.91	21.18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28,982,629.30	15.75
	Salutron, Inc.	美国	18,757,360.06	10.19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12,847,297.78	6.98
	合计		146,898,121.16	79.83
年度	客户名称	出口地	销售额(元)	比例(%)
	Fossil (East) Ltd.	香港	38,023,006.98	23.42
2013 年	Nixon Watches, Inc.	美国	28,042,849.81	17.27
	Nixon Europe/GSM Europe	法国	5,410,274.32	3.33
	Nixon Pacific(Australia)	澳大利亚	2,351,822.60	1.45
	小计		35,804,946.73	22.05
	Salutron, Inc.	美国	34,268,264.41	21.1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25,731,995.17	15.85
Sigma	Sigma-Elektra GmbH	德国	14,159,936.05	8.72
	Sigma-Sport (Asia) Ltd.	香港	9,160.26	0.01
	Sigma-Elektra (HK) Ltd.	香港	18,433.73	0.01
	小计		14,187,530.04	8.74
	合计		148,015,743.33	91.16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中，盈德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卓万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除此之外，其他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91.16%、79.83% 和 88.30%，客户集中度较高，同时公司前五名客户总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各期，Fossil (East) Ltd.、Nixon Watches, Inc.、Salutron, Inc.、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等均为公司前五名客户，仅因为销售金额变化导致排名有所变动。公司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1) Fossil (East) Ltd.

Fossil 是一个来自美国的全球性生活时尚品牌，专注于时尚配件。Fossil 始建于 1984 年，是第一个将手表的价值与款式完美结合的美国品牌，产品线包括时尚腕表、包包、首饰以及服装。Fossil 拥有逾 400 家零售门店，4,000 处批发网点，以及 13,000 名员工遍布世界各地。根据 BILANZ-Das Schweizer

Wirtschaftsmagazin 于 2013 年 3 月发布的数据，Fossil Group Inc. 在全球手表生产商排名第四。

(2) Nixon Watches, Inc.

Nixon 于 1997 年在加利福尼亚成立，Nixon 注重提高手表的品质，于是开始少量生产只在专用 boardsport 和时装零售店出售的定制手表，但由于很多运动员、摇滚明星和铁杆粉丝都佩戴 Nixon 手表，从而将其推向更广阔的世界，该品牌的客户已遍布世界各地。

(3) Salutron, Inc.

Salutron 是提供心率和运动监控等健康、运动、瘦身和其他消费者应用解决方案的全球供应商。Salutron 团队的工程师和科学家利用在消费者可穿戴产品领域内的经验，先进的生理专业知识，以改善消费者的生活。Salutron 的主要产品是全球知名的健身器材和心率监测手表。

(4)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主要对其销售表配件，其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三）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公司与上述客户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三）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IC、电感、二极管、表带组件、圈组件、壳组件等。

（四）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比例（%）
2015 年 1-9 月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0,221,282.36	24.13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19,545,424.16	23.33
	鹏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5,105,134.19	6.09

	香港万通实业有限公司	3,578,266.04	4.27
	东莞市谢岗今辉五金制品厂	2,656,091.81	3.17
	小计	51,106,198.56	60.99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比例(%)
2014 年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61,786,425.50	36.73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33,153,940.13	19.71
	鹏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4,533,841.73	2.70
	Avnet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4,448,484.89	2.64
	伟利登电子有限公司	4,246,332.58	2.52
	小计	108,169,024.83	64.30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比例(%)
2013 年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36,476,710.39	31.82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10,881,206.74	9.49
	鹏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7,211,765.00	6.29
	东莞市谢岗今辉五金制品厂	6,811,780.34	5.94
	伟利登电子有限公司	4,248,151.03	3.71
	小计	65,629,613.50	57.25

公司的供应商比较稳定，且较为集中，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占比分别为 57.25%、64.30%和 60.99%。其中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卓万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报告期内，鹏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东莞市谢岗今辉五金制品厂和伟利登电子有限公司一直为公司的供应商，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形。

(五)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订单日期	订单金额	主要产品	执行情况
1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013-09-17	HKD 1,103,576.50	壳连带组件、蜂鸣铜片	履行完毕
2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013-11-27	HKD 525,980.00	壳连带组件	履行完毕
3	东莞市谢岗今辉五金制品厂	2013-10-16	HKD 509,308.80	表壳组件、底盖、O-RING、生耳	履行完毕
4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014-04-21	HKD 2,747,880.00	充电座组件	履行完毕
5	Avnet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2014-04-21	USD 200,591.40	IC、石英	履行完毕
6	北京弘天智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5	CNY 1,195,906.00	COB	履行完毕

7	Avnet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2014-02-27	USD 89,434.60	IC、石英	履行完毕
8	北京弘天智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5-06-04	CNY 1,206,935.01	PCBA、天线	履行完毕
9	北京弘天智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5-01-06	CNY 1,195,906.00	PCBA	履行完毕
10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2015-06-24	HKD 644,702.50	圈组件、壳、底盖、特别底盖、O-RING、内罩、生耳	履行完毕
11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2015-03-27	HKD 558,145.00	圈组件、壳、底盖、特别底盖、O-RING、内罩、生耳	履行完毕
12	东莞市谢岗智胜五金制品厂	2016-01-06	HKD 98,210.00	表带组件、拆生粒	正在履行
13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2015-12-03	HKD 271,395.00	圈组件	正在履行
14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2016-01-06	HKD 308,160.00	壳连带组件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	订单日期	订单金额 (USD)	主要产品	执行情况
1	Nixon Inc.	2013-12-19	1,115,774.46	行针表、电子表、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2	Nixon Inc.	2013-05-14	726,191.85	行针表、电子表	履行完毕
3	Salutron Inc.	2013-03-26	340,659.00	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4	Salutron Inc.	2012-12-19	284,250.00	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5	Salutron Inc.	2013-05-09	224,924.70	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6	Salutron Inc.	2013-08-06	219,519.30	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7	Sigma-Elektro GmbH	2013-03-20	213,000.00	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8	Sigma-Elektro GmbH	2013-09-17	872,375.00	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9	亚旭塑胶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2014-04-22	714,871.48	特殊产品(传感器)	履行完毕
10	Nixon Inc.	2014-01-21	659,497.35	行针表、电子表、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11	Nixon Inc.	2014-02-24	653,066.80	行针表、电子表、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12	亚旭塑胶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2014-04-22	651,851.20	特殊产品(传感器)	履行完毕
13	美律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2014-10-08	495,110.85	特殊产品(传感器)	履行完毕
14	Fossil (East) Limited	2014-09-18	258,187.70	行针表、电子表	履行完毕
15	Fossil (East) Limited	2013-10-18	233,925.50	行针表、电子表	履行完毕

16	Nixon Inc.	2015-06-12	1,030,137.55	电子表、行针表、多 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17	Nixon Inc.	2015-05-15	747,275.65	电子表、行针表、多 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18	Nixon Inc.	2015-03-12	584,504.05	电子表、行针表、多 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19	Atlas Wearables Inc.	2015-09-23	240,665.00	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20	Atlas Wearables Inc.	2015-09-21	240,619.50	多功能智能表	履行完毕
21	Nixon Inc.	2015-10-26	3,097,823.41	电子表、行针表、多 功能智能表	正在履行
22	Fossil(East) Limited	2015-11-12	103,934.25	电子表、行针表	正在履行
23	Sigma-Elektro GmbH	2015-09-14	67,675.00	多功能智能表	正在履行
24	Nixon Inc.	2016-01-22	234,737.40	电子表、行针表、多 功能智能表	正在履行
25	Fossil (East) Limited	2016-02-19	107,669.00	行针表、电子表	正在履行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标准，公司所处的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属于“制造业”（行业代码：C）中“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99）。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行业代码：C）下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990）。

2、行业主管部门、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公司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由于公司所处的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处于发展初期阶段，尚未形成统一的行业标准。2014 年 10 月，中国可穿戴计算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CWCISA）成立，该联盟由可穿戴计算上下游企业、科研机构、投资机构等相关企事业单位共同发起，从事产品与服务的制造者、使用者、研究者、社会中介组织和管理机构自愿参加组成的创新合作组织，中国工

程院俞梦孙院士担任理事长。针对行业标准化体制不健全导致的国内可穿戴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市场鱼龙混杂的情况，CWCISA 于 2015 年 3 月组织召开了《中国可穿戴联盟标准》闭门工作会，在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下探讨可穿戴标准体系，促成业内标准的建立。

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如下：

(1) 发改委对移动互联网及 4G 产业化的专项通知

2013 年 10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关于组织实施 2013 年移动互联网及第四代移动通信（TD-LTE）产业化专项的通知》，指出重点支持面向移动互联网的可穿戴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面向移动互联网应用，研制可规模商用的多类型可穿戴设备，重点支持研发低功耗的可穿戴设备系统设计技术、面向可穿戴设备的新型人机交互技术及新型传感技术、可穿戴设备与智能终端的互联共享技术、可穿戴设备应用程序及配套的支撑系统技术，实现可穿戴设备产品产业化。

(2) 科技部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指导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发展，科技部制定了《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指出“十二五”期间，围绕重大疾病防治和临床诊疗需求，重点开发一批适宜基层的先进实用产品和主要依赖进口的中高端产品，积极发展适应医学模式转变的创新产品，包括数字医疗、远程医疗、移动医疗等新型医疗器械产品，显著提升医疗器械产业的市场竞争力。

(3) 工信部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

为加快物联网发展，培育和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2011 年 1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将智能医疗（药品流通和医院管理，以人体生理和医学参数采集及分析为切入点面向家庭和社区开展远程医疗服务）作为九大重点领域之一，个人医疗监护和远程诊断是发展重点。

(4) 深圳市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装备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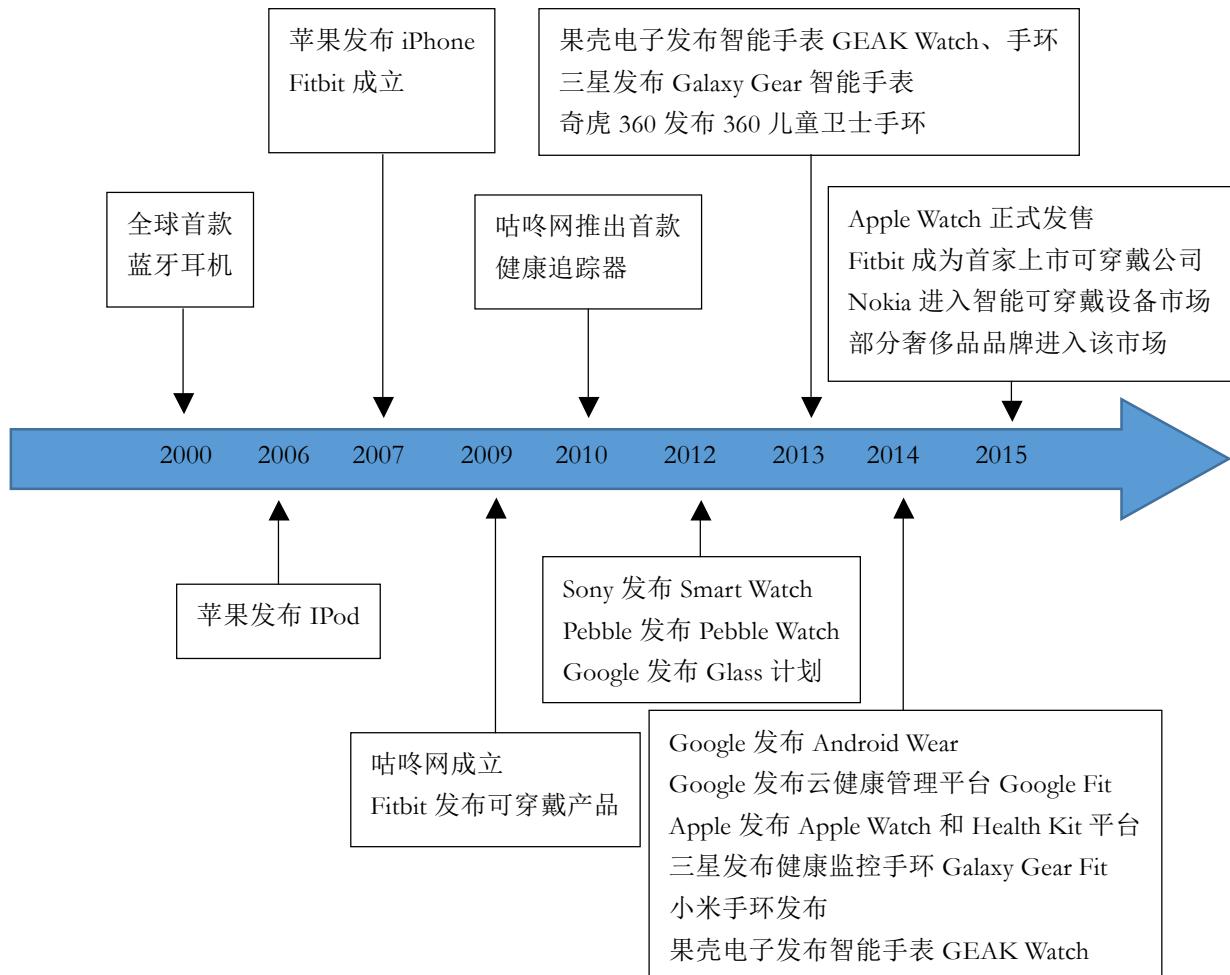
《深圳市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装备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 年）》指出，机器人、可穿戴设备、智能装备是信息技术、智能技术和装备制造技术的深度融合与集成。随着城乡居民消费结构的不断升级，以及智慧地球、宽带中国战略的稳步推进，机器人、可穿戴设备、智能装备产品与服务对提高生活品质、促进生活方式智慧化的作用日益凸显，产业发展将迎来巨大的市场需求空间；加速智能可穿戴设备与生命健康、移动互联网技术的融合，提升可穿戴设备低功耗设计和研发水平，在智能人机交互技术及产品应用上建立特色优势；建设和完善可穿戴设备创新载体和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突破核心关键技术，开发各类服务模块。

（5）深圳市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装备产业发展政策

为积极培育和发展机器人、可穿戴设备、智能装备产业，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和产业竞争优势，根据《深圳市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装备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 年）》，制定该发展政策，指出将贯彻实施深圳市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装备产业发展规划，强化自主创新能力，培育发展企业主体，提升产业发展水平，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完善产业生态环境，构建产业支撑体系，加速产业人才集聚，努力将深圳建设成为国际化的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装备产业基地。

（二）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发展状况

智能可穿戴设备是指经过便携化设计，具有独立智能操作系统的人机交互计算设备。智能可穿戴设备的发展历史如下：



我们所熟知的智能可穿戴设备最早可追溯至苹果公司的 iPod nano 产品，体积近似一小块巧克力一样的音乐播放器，用户使用的时候可以将它夹在衣服上的任何一个位置，该款设备尚不能称为典型的智能可穿戴设备，因为该款产品没有装载任何智能操作系统，也不能自主对外互联，功能也局限于影音娱乐。

2012 年以来，随着 Google Glass 的发布，智能可穿戴设备进入蓬勃发展的时期。Google Glass 的关键部件是位于右侧镜架上的摄像头、麦克风和微型计算机，通过眼球跟踪技术，视觉焦点对准相关图标就能弹开内容；通过语音识别技术，可将语音回复转换成文字信息，也可下达“拍照”指令，拍摄高清照片，所见即所得。诸如此类各种应用都可以便捷完成，省去了从口袋里掏出手机，滑动解锁，点开应用图标再进行操作的一系列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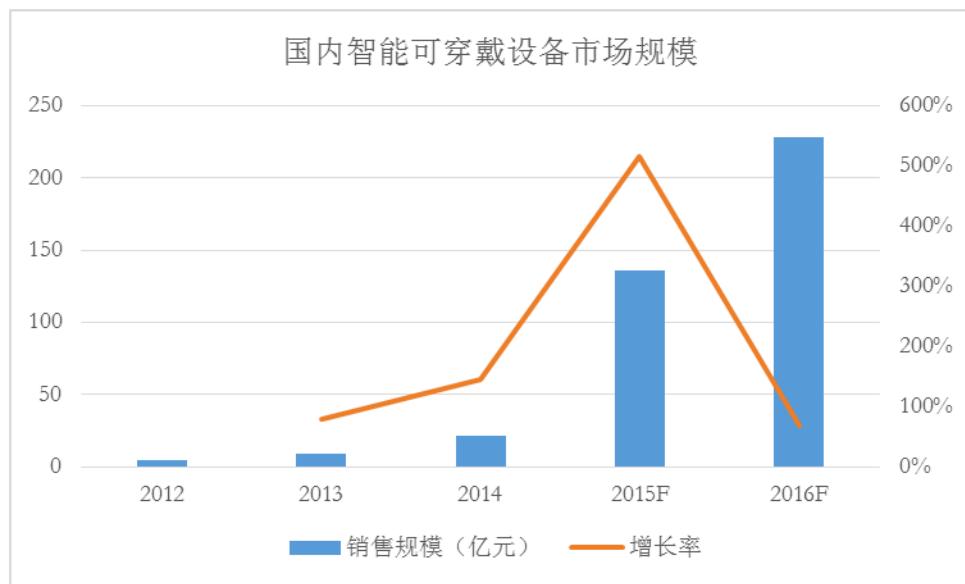
在苹果开发智能手表前，美国硅谷的 4 位创业者推出的鹅卵石智能手表 Pebble Watch 已赢得了关注，这款智能手表像是将微型电脑戴在手腕上，可以在

阳光直射下轻松读取，电力可持续一周。该智能手表与 iPhone 或 Android 手机蓝牙连接后，能轻易地获得电子邮件、短信和提醒通知，还可以在使用者跑步或骑单车时测速计时，打高尔夫球的时候测距。

而随着 2015 年苹果“Apple Watch”的发售，人们的目光进一步聚集在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上，作为当下最热门、最具代表性的智能手表，Apple Watch 很好地体现了可穿戴设备自然、友好的人机交互方式，以及高效率的信息传递功能。

美国新媒体联盟发布的《2013 年地平线报告》将可穿戴设备列为未来 4 至 5 年值得关注的新兴技术之一。市场研究机构 ABI Research 预测，2013 年全球智能手表出货量超过 120 万块，营收 3.7 亿美元，到 2015 年，智能手表的销量将增长 20 倍。据 Credit Suisse 发布的分析报告，可穿戴技术目前已经拥有 30-50 亿美元的市场，而在接下来的 2-3 年，可能暴涨至 300-500 亿美元，其中健康和健身领域将增至 20-30 亿美元。同时根据 IHS 公司(Information Handling Services)的报告，在目前可穿戴设备针对的工业、健身和运动、娱乐、医疗和健康等行业应用中，IHS 对其中的健身和运动、医疗和健康两个利基行业前景看好。¹

易观智库对 2012 年以来国内智能可穿戴设备交易规模的分析和预测情况如下：



资料来源：易观智库

¹ 张继松：《可穿戴设备的开发和应用》

2015 年, Apple Watch 正式上市刺激整个智能可穿戴设备的消费及市场规模, 预计国内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规模将会达到 135.6 亿人民币。2016 年, 随着主要的智能可穿戴计算系统平台及大数据服务平台搭建完毕, 下游设备厂商洗牌, 基于健康大数据的服务类产品逐步成熟, 产品差异化加大。2016 年, 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规模虽然增速有所回落, 但预计市场规模依然会增到 228 亿人民币以上。²

(三) 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产业链的设备和应用

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产业链上的主要设备包括处理器、存储器、电源、无线通信、传感器和执行器。其中, 传感器是制约智能可穿戴设备性能、应用和发展前景的重要设备, 智能可穿戴设备中的传感器包括 MEMS 传感器、光学传感器、心电传感器、温度传感器等传感器系统, MEMS 传感器是可穿戴设备产业链中的点金石, MEMS 的创新应用将是可穿戴设备发展的源泉。MEMS 传感器是采用微电子和微机械加工技术制造出来的新型传感器。与传统的传感器相比, 它具有体积小、重量轻、成本低、功耗低、可靠性高、谐振频率高、响应时间短、适于批量化生产、易于集成和实现智能化的特点。同时, 微米量级的特征尺寸使得它可以完成某些传统机械传感器所不能实现的功能。

磁性元器件如开关电源、电子变压器、电感器件、抗电磁干扰器件、磁性传感器和微特电机等永磁执行元件得到大量使用, 在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产业链上的主要设备中作为核心元器件使用。

因此, 智能可穿戴设备的各类功能均需依赖各类传感器的功能性融合和创新来实现, 传感器已成为智能可穿戴设备的核心, 传感器等产业链上游技术对未来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的前景有着深远影响, 伴随各类传感器功能性的全融合, 智能可穿戴设备的应用领域也将从外置的智能手表、眼镜、手环逐渐进入人体内部, 如智能隐形眼镜、PH 胶囊等将推动人体医疗保健行业发展。

目前可穿戴设备的应用层面还主要基于人体保健和医疗、运动追踪方面(以 Jawbone Up、咕咚手环以及九安医疗的可穿戴血压计等系列产品为代表)和智能

² 易观智库:《中国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专题研究报告》

手机辅助类（以 Pebble 为代表）。HIS 于 2012 年 7 月份的一份报告显示，已相当火热的运动及健身应用程序市场有望在接下来的几年迎来高达 63% 的增长，预测全球范围内此类应用装机量会从 2012 年的 1.56 亿上升至 2017 年的 2.48 亿，智能可穿戴设备的需求将会受到积极影响。³

（四）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的主要技术

1、语音识别技术

语音识别技术，也被称为自动语音识别 Automatic Speech Recognition(ASR)，其目标是将人类的语音中的词汇内容转换为计算机可读的输入，例如按键、二进制编码或者字符序列。语音识别技术的应用包括语音拨号、语音导航、室内设备控制、语音文档检索、简单的听写数据录入等。语音识别在输入上取代键盘和手写只是时间问题，因为它能够“解放人类的双手”，并且提高效率。

2、眼球追踪技术

眼球追踪主要是研究眼球运动信息的获取、建模和模拟，用途颇广。而获取眼球运动信息的设备除了红外设备之外，还可以是图像采集设备，甚至一般电脑或手机上的摄像头，其在软件的支持下也可以实现眼球跟踪。眼球追踪技术在移动领域的出现将有可能催生出比触屏操作更“直观”，比语音操作更“快捷”的操作方法，只用转动眼球就能滑动屏幕、选中、输入。

3、骨传导技术

声音通过头骨、颌骨也能传到听觉神经，引起听觉，这种声音的传导方式称为骨传导。骨传导技术一直以来是一项军用技术，通过震动人类面部的骨骼来传递声音，是一种高效的降噪技术，通过骨传导麦克风说话，传递出的语音信息几乎丝毫不含周围的杂音，而通过骨传导耳机听到的声音也非常清晰。

4、低功耗互联技术

蓝牙无线技术已经成为一种全球通用的无线技术标准，通过蓝牙技术能够实现多种电子设备间进行简单的相互连接。现在已经成功商用并且表现出众的蓝牙

³ 张继松：《可穿戴设备的开发和应用》

4.0 可以很好的解决能耗问题，成本更低，速度更快，距离更远（约 100m）。

5、裸眼 3D 技术

裸眼 3D 技术摒弃了笨拙的 3D 眼镜，使得人们可以直接看到立体的画面。通过视差障壁技术、柱状透镜技术和 MLD (multi-layer display 多层显示) 技术，用户可以在液晶屏幕上感受清晰的 3D 显示效果。裸眼 3D 技术最大的优势便是摆脱了眼镜的束缚，但是分辨率、可视角度和可视距离等方面还存在很多不足。

6、高速互联网和云计算技术

高速无线互联网将无线通信、互联网、计算机、微电子、软件、安全加密等多种领域的先进技术结合在一起，涉及设备制造、软件产业、网络建设、系统集成和商业服务等众多领域。云计算（Cloud Computing）是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当宽带或移动互联网速度接近甚至超过硬盘读写速度的时候，通过终端访问云数据就像读取自己硬盘里的东西一样容易。较大运算量的任务将在云端处理，再将处理结果发送到终端呈现在用户眼前。这能大大降低可穿戴移动设备的成本并减小它的体积。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行业风险

1、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支持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先后出台了相关产业政策，重点支持面向移动互联网的可穿戴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重点开发包括移动医疗、智能医疗等应用领域的智能可穿戴设备。深圳市等地方政府针对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企业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奖励自主创新、引进培养高素质人才队伍和积极拓宽融资渠道等，为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

（2）大量资本进入

随着智能可穿戴设备在最近几年的持续走热，投资人对于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的投资兴趣也逐渐升温，不管是投资项目的数量还是金额，都有明显的增长。

以生产智能腕带的咕咚网为例，2011 年取得天使投资人民币 2,200 万元，2014 年先后得到 A 轮融资人民币 6,000 万元和 B 轮融资美元 3,000 万元。

（3）市场规模增长迅速

得益于市场上日渐增多的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在消费者中的日渐普及，中国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在 2014 年的规模为人民币 22 亿元。2015 年，伴随 Apple Watch 的正式上市极大的刺激整个智能可穿戴设备消费及市场规模的增加，预计中国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规模将会达到人民币 135.6 亿元。随着主要的智能可穿戴计算系统平台及大数据服务平台搭建完毕，下游设备厂商洗牌，基于健康大数据的服务类产品逐步成熟，产品差异化加大，2016 年，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规模预计增至人民币 228 亿元以上。

2、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所面临的主要风险和挑战

（1）系统碎片化、应用环境尚未成熟

随着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的不断发展壮大，逐步形成了一个新的智能穿戴 App 市场。但整个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的系统环境高度碎片化，主要的智能可穿戴设备各自运行于不同的平台，开发者很难开发出适应多种智能可穿戴设备的 App 软件，使得智能可穿戴设备 App 软件的数量较少，应用环境不成熟。

（2）电池寿命、充电技术和功耗问题

电子设备的电池使用时间一直是影响用户体验的重大问题，功耗、电池寿命都是阻碍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发展的因素，但新的电池产品及快速充电技术的研发缓慢，或受限于成本问题，还未实现大规模商用。

（3）工业设计和人机交互设计挑战

工业设计和制造工艺对于智能可穿戴设备至关重要，设计精湛、制作精良的智能可穿戴设备才能取得消费者青睐。人机交互设计的成败决定智能可穿戴设备的未来，优秀的交互设计将推动用户主动学习和适应新的交互方式，促使用户为了更佳的交互体验而付费。

（4）大数据整合和第三方数据应用的挑战

目前智能可穿戴设备采集到的数据尚未与第三方数据需求方有效对接，导致数据未能得到有效的开发和利用。不同的大数据服务平台的数据整合方式、标准各不相同，这导致数据标准多样化，不同平台间的数据不能互通，不利于跨平台数据对接、统计和分析。

（六）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的竞争情况和公司的竞争地位

自 2012 年 Google 推出 Google Glass 产品计划以来，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蓬勃发展，新产品不断涌现，形成了一批专营智能可穿戴设备的企业，部分技术实力强、品牌知名度高的大型企业也通过推出个性化智能可穿戴设备加入竞争。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主要企业包括：

（1）苹果公司

苹果公司是美国的一家高科技公司，成立于 1976 年，苹果公司致力于设计、开发和销售消费电子、计算机软件、在线服务和个人计算机。该公司硬件产品主要是 Mac 电脑系列、iPod 媒体播放器、iPhone 智能手机和 iPad 平板电脑；在线服务包括 iCloud、iTunes Store 和 App Store；消费软件包括 OS X 和 iOS 操作系统、iTunes 多媒体浏览器、Safari 网络浏览器，还有 iLife 和 iWork 创意和生产力套件，苹果公司在高科技企业中以创新而闻名世界。2014 年 9 月，苹果公司推出智能手表 Apple Watch，Apple Watch 采用蓝宝石屏幕与 Force Touch 触摸技术，有多种颜色可供选择，支持电话、语音回短信、连接汽车、天气、航班信息、地图导航、播放音乐、测量心跳、计步等几十种功能，是一款全方位的健康和运动追踪设备。

（2）谷歌公司

谷歌公司是一家美国的跨国科技企业，成立于 1998 年，致力于互联网搜索、云计算、广告技术等领域，开发并提供大量基于互联网的产品与服务，其主要利润来自于 AdWords 等广告服务。谷歌公司于 2012 年 4 月发布一款“拓展现实”眼镜，即 Google Glass，它具有和智能手机一样的功能，可以通过声音控制拍照、视频通话、辨明方向以及上网冲浪、处理文字信息和电子邮件等。

（3）三星电子

三星电子是韩国最大的电子工业企业，同时也是三星集团旗下最大的子公司，成立于 1938 年。上世纪 90 年代后期，三星电子的自主技术开发和自主产品创新的能力提升，产品开发战略除了强调“技术领先，用最先进技术开发处在导入阶段的新产品，满足高端市场需求”的匹配原则外，同时也强调“技术领先，用最先进技术开发全新产品，创造新的需求和新的高端市场”的匹配原则。2013 年，三星电子发布智能手表 Galaxy Gear，该款设备拥有一块 1.63 英寸的 AMOLED（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显示屏，蓝牙以及摄像头，由电子显示屏、腕带或手镯形式组成，通过与手机蓝牙连接后，能够提供互联网接入，发送或接收电话、收发电子邮件和消息、存储和传输数据信息，以及跟踪或管理个人信息，同时还具备通话、游戏等功能。

（4）Fitbit 公司

Fitbit 公司 2007 年成立于美国旧金山，2015 年登陆纽交所。2011 年，Fitbit 公布了同名产品 Fitbit 记录器，该记录器中含有三维动态感应器，可以记录用户在三维空间中的运动，不仅能够记录步伐，还可以算出你在坐、走或跑时的体力消耗情况，并分辨某人何时做了什么。这款产品是一个可以随身携带的芯片夹测量计，夹在身上的任一部位，如皮带或者领口处，便可以将当天的各项数据记录下来，可以获得对自身健康全面的了解，这些数据包括移动距离，移动脚步数量，卡路里的消耗量以及身体的活跃时间。

（5）果壳电子

上海果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是掌门科技旗下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BAMBOOK 电子书，GEAK 智能手机，GEAK Watch 等。2013 年后，果壳电子全心致力于智能可穿戴设备研发和生产，同时正式推出第一款智能穿戴产品 GEAK Watch，GEAK Watch 推出仅一年，即占据智能穿戴领域 7.4% 的市场份额，成为国内智能手表出货量第一的厂商。2013 年，果壳电子被总部设在瑞士苏黎世的独立研究机构 SWG（SmartWatch Group）评选为“2013 年全球十大智能手表领域厂商”，旗下产品 GEAK Watch 被“i 黑马”评为“2013 年中国十大可穿戴设备”之一。2014 年，果壳电子推出 GEAK Watch 2 代——果壳智能圆表，是世界上第一款圆形屏幕的智能手表。同年，果壳电子被美国著名商业评论杂志

《Fast Company》评为“2014 年中国最具创新力的十大公司”之一。

(6) 咕咚网

咕咚网是由成都乐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创立的将运动与网络结合，分享运动快乐的新社区，倡导运动，环保，有趣，简单，持续。为解决用户亚健康问题，帮助用户养成每日积极运动的习惯，咕咚网推出健康追踪器，运用先进的物联网 MEMS 芯片技术以及国际领先运动-饮食-睡眠多维监控系统，通过内置 MEMS 芯片的咕咚电子健身追踪器记录用户运动生活信息，同步到咕咚网对运动量、饮食、睡眠等数据进行分析，给出专业的运动、饮食建议，并能通过网络分享运动乐趣，提倡乐活生活，帮每个用户养成时尚、快乐、运动、健康的生活方式。

(7) 小米公司

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3 月，是一家专注于智能产品自主研发的移动互联网公司。2014 年 7 月，小米公司发布小米手环，小米手环延续了小米产品一贯的高性价比，定价仅为 79 元，腕带有黑、橙、红、绿、蓝、青六种配色可选，采用铝合金表面，激光微穿孔，拥有众多特色：手机解锁不用输密码；监测运动量、睡眠质量，智能闹钟震动唤醒；超长待机 30 天，是普通手环的 5 倍，业界最低功耗蓝牙芯片；防水等级 IP67，洗澡时无须摘下。小米手环的主要功能包括查看运动量，监测睡眠质量，智能闹钟唤醒等，可以通过手机应用实时查看运动量，监测走路和跑步的效果，还可以通过云端识别更多的运动项目。

公司主要以 ODM 模式为知名品牌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生产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等智能可穿戴设备，公司与上述品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盈利稳定性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因此，公司产品主要依托于上述知名品牌，作为其附属产品参与智能可穿戴设备的行业竞争，具备较强的竞争力；但由于公司尚未建立自有品牌，ODM 模式利润率相对较低，公司独立参与智能可穿戴设备行业竞争存在劣势。未来，公司将打造 OBM 模式，依托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通过自主研发加强技术积累，并促进自有品牌建设，提高自有品牌智能可穿戴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七) 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经营，经过多年的持续投入和发展，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主营业务突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为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

①调整运营模式，优化产品结构，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设立初期以 OEM 模式为主，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积累及研发、设计实力的增强，ODM 模式占比逐步增加。目前，公司正积极地通过加强研发、设计能力，积累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等专利和软件著作权，促进自有品牌建设等方式，向 OBM 模式转化，增强公司竞争力，提高盈利能力。

②减少关联交易，有效整合资源

报告期内，因公司为“进料对口”贸易方式，公司与盈德实业、卓万实业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并且同时存在采购、销售交易。公司已将“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的对口外商公司由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对外或通过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不再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这项措施，一方面消除与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和经常性关联交易；另一方面，公司整合盈德实业渠道资源，有效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③加强应收账款信用期管理，减少运营资本

公司的目前主要运营模式是 OEM/ODM，该模式的应收账款信用期较长，资金回款不及时，而为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公司采取向银行借款的方式，从而增加了资金运营成本。公司拟从 OEM/ODM 模式向 OBM 模式转换行业性质的转换加上企业拟采用有效手段督促回款，以减少应收账款信用期限，从而降低资金运营成本。

④优化资源配置，有效控制成本费用

随着未来产品结构的变化，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通过控制员工数量、提高员工整体素质、合理安排生产和运输等方式，有效的控制成本和费用，从而增加公司盈利能力。

⑤公司通过股转系统挂牌，凭借在行业内过硬的技术和专业的产品，吸引更多的投资者，增加权益融资，改善资产负债结构，缓解资金流。

七、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一) 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为 ISO9001/ISO14001 认证企业，公司本着“质量第一，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的原则，“安全生产，诚信经营”的宗旨，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放心的产品，不断扩大生产规模，吸收新的客户资源，已在该领域达到业界领先水平，拥有稳定的品牌客户资源。我们的主要客户主要为：adidas、Fossil (East) Limited、Nixon Inc.、Salutron Inc.、Sigma-Elektro Gmbh、Merry Electronics Co.,Ltd.（Intel代工厂）、Wkk Technology Limited（Jabra 代工厂）等。公司通过致力于研制全系列多元化的电子产品，现有科技成果主要有儿童定位手表，老人康复智能产品、电子足球、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生物耳塞传感器和电子眼镜等。

随着公司的不断成长，公司将致力发展自主品牌，而全球可穿戴产品的兴起，可穿戴智能产品“热度”的一路攀升，且互联网电商的迅猛发展，公司自主品牌的智能穿戴产品应用电商进入市场将会事半功倍。而公司有多年的智能产品研发和生产的成熟经验，专业的质量控制体系，不断推出满足客户需求的创新产品，将会不断扩大市场。

(二) 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及措施

1、产品开发计划

在瞬息万变的电子市场，公司亦悟到“快人一步”的重要性，在发展及研究方面大量投资。公司拥有强大的研发团队，包括产品工程部下辖的产品设计部、电子软件开发部、电子硬件开发部、机械开发部，专业的实验室和技术经验丰富的实验工程人员，并从国外聘请多名专家级别的研发人员。未来公司在进一步完善现有产品质量、稳定现有市场的情况下，随着研发的深入，逐步开发已有产品系列的其他产品，进一步稳固市场地位。公司将聚焦核心客户的核心需求，聚焦满足核心客户核心需求的核心产品，提升核心产品创新能力，加大对核心产品研发

的投入，不断推出新产品。

2、售后服务计划

公司将加强与核心客户的战略伙伴关系，增强售后服务意识，稳定公司已有的销售市场，通过优质售后服务满足核心客户的核心需求，使客户与公司结盟共发展，切实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3、员工激励制度

公司以为员工创造发展机会作为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具体表现为三方面：第一，帮助员工有出色的工作表现；第二，为员工提供最佳的工作及发展机会；第三，让公司成为一个值得员工为其工作的公司。对于核心部门的员工，公司将通过定期业绩考核的方式将员工薪酬与其业绩挂钩，给予优秀员工不同程度的加薪和升职鼓励，以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此外，公司各个部门将加强对员工的专业技能培训，优化整个经营流程。

4、内部治理计划

公司从成立之初至今，在企业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从仅研发生产各种世界知名品牌传统手表产品到研发生产各类电子型产品（如智能穿戴产品、电子眼镜等），公司的业务范围在不断地扩大，生产规模也随之扩大，并且随着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公司规模依旧在发展壮大中。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规范岗位职责和流程，完善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将公司绩效和经营目标落实到个人。同时，公司将借助此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契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加强公司管理，保证经营的合规性和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性，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奠定坚实的基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

公司于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情况以及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通过了《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据此，公司已建立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治理制度，该等议事规则、工作细则及内部制度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第三十六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 修改本章程;
- (十一)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十二)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十三)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十六)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2、股东大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公司改制设立股份公司起，公司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

(二)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2 人。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第九十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十一)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二)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十三)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十四)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十五)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公司改制设立股份公司起，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共召开了 1 次董事会会议。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1 名职工监事，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第一百三十七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二) 检查公司财务；
- (三)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四)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五)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六) 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
- (七)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八)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九)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2、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公司改制设立股份公司起，历次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共召开了 1 次监事会会议。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建立起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按照相关规定和制度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并逐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细化了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通过《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的建立，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完善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规则，上述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规则合法、合规。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自制定以来，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共同实际控制人苏志强、苏志聪最近两年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四、公司的诉讼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或仲裁案件。

五、公司独立情况

(一) 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世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运动型电子表、传统行针表等产品及相关配件。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独立的研发设计体系，独立经营，自主开展业务，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发展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后者之间不存在重大依赖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进料对口”贸易方式，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等住所地为香港的公司进口原材料并出口产品，上述两家企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的销售和采购渠道不完全独立。2015 年，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收购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已将“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的对外商公司由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对外或通过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解决了公司销售和采购渠道的独立性问题。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公司。公司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房产、生产设备、办公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力，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越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均在本公司专职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内部分工明确。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总经理等经营决策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同时根据经营需要建立了项目管理部、产品工程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生产部、采购部、品管部、仓储部、综合部、船务部等；公司独立办公、独立运行，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或上下级关系的情形。

六、同业竞争

(一)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盈德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82.80%。苏志强和苏志聪兄弟二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二人合计持有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67.00%的股权，报告期内，二人在公司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及其他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中均保持一致。

公司及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均采取“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公司的对口外商公司为盈德实业有限公司，深圳辉晋的对口外商公司为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因此公司及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分别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并将产品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销售给终端客户，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015 年，公司先后收购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经前述资产重组，消除了公司与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

为进一步消除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解决公司业务独立性问题，公司已将“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的对口外商公司由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对外或通过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不再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消除了与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和经常性关联交易。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消除现有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控股股东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苏志强、苏志聪已经履行承诺，公司将“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的对口外商公司由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对外或通过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不再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消除了与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和经常性关联交易。为避免与公司出现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苏志强、苏志聪承诺：

“（1）本人/单位及本人/单位控制的企业将不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者近似的业务，包括：①在中国境内和境外，自行或者联合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者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及②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他人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及③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单位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单位及本人/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果业务拓展后产生竞争，承诺人及所控制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3）本人/单位在实际控制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4）本人/单位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存在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但未对外提供担保。截至2015年9月末，实际控制人苏志强应偿还公司172.92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苏志强已经全部偿还上述款项，并且公司控股股东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志强、苏志聪出具承诺：

“本人/单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本人/单位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特此向公司做如下声明、承诺和保证：

（1）在本人/单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期间，本人/单位及本人/单位的关联方，将不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包括但不限于：不向公司拆借资金，不接受公司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提供的委托贷款，不接受公司的委托从事投资活动，不要求公司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汇票，不要求公司代偿债务，不要求公司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及其他成本、支

出；

(2)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单位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3) 本承诺书自本人/单位签字之日起生效，在本人/单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其直系亲属共有以下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或关系	持股形式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苏志强	董事长	间接持股	478.584	28.152
苏志聪	副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464.508	27.324
王 玥	副董事长	间接持股	36.72	2.16
冯汉华	董事	间接持股	36.72	2.16
陈琦琦	董事、财务总监			
黄建鹏	监事会主席			
卢志刚	监事			
陈羨明	职工监事			
夏 勇	副总经理	间接持股	48.96	2.88
丁美华	核心技术人员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其直系亲属间接或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上述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股份代持、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苏志强、苏志聪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不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利益的生产经营活动，在任职期间不从事或发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苏志强	董事长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苏志聪	副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雅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全资子公司
		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全资孙公司
王 玥	副董事长	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无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股东
		深圳市云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
冯汉华	董事	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
		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无
		新疆致远华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
		惠州致远华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
陈琦琦	董事、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全资子公司
		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全资孙公司

黄建鹏	监事	深圳市薪威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无
-----	----	----------------	------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列示如下：

姓名	投资对象	注册资本	比例
苏志聪	雅倡科技有限公司	1万港元	50%
夏勇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万元	40%
冯汉华			30%
王玥			30%
冯汉华	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万元	60%
王玥			30%
冯汉华	新疆致远华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万元	30%
王玥			30%
冯汉华	惠州致远华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万元	30%
王玥			30%
冯汉华	正辉投资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王玥	深圳市云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万元	50%
王玥	深圳市联客万得科技有限公司	140万元	10%
夏勇	深圳市薪威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万元	90%
夏勇	东莞市金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万元	11.7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形。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两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

2012 年有限公司设立后，苏志强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琦琦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并收购深圳辉晋后，2015 年 8 月，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由苏志强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苏志聪和王玥担任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 22 日，王玥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公司聘任夏勇为公司副总经理。

2、股份公司阶段

2015 年 11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聘用了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并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一直在公司任职。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报告期各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07,204.89	18,721,310.23	7,836,821.26
应收账款	65,144,261.10	43,040,363.98	35,842,879.93
预付款项	1,771,867.13	2,530,646.31	6,597,798.49
其他应收款	2,382,194.96	57,505.65	107,197.39
存货	21,767,294.25	21,193,629.50	16,702,418.40
其他流动资产	1,708,922.99	948,012.84	643,542.78
流动资产合计	103,081,745.32	86,491,468.51	67,730,658.25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9,871,121.75	10,843,811.66	10,864,889.49
无形资产	-	-	10,999,554.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2,327.01	278,045.27	154,726.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13,448.76	11,121,856.93	22,019,170.61
资产总计	113,795,194.08	97,613,325.44	89,749,828.8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585,460.23	37,450,167.25	44,541,723.14
应付账款	45,901,844.83	39,526,338.75	23,507,924.09
预收款项	2,169,217.09	1,827,516.98	2,765,529.54
应付职工薪酬	3,139,478.75	5,500,228.25	2,994,105.08
应交税费	1,004,217.19	677,190.01	361,764.64
其他应付款	5,502,207.88	8,150,413.22	4,902,461.03
流动负债合计	100,302,425.97	93,131,854.46	79,073,507.52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00,302,425.97	93,131,854.46	79,073,507.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370,348.02	11,096,267.09	9,906,207.99
资本公积	3,241,737.05	833,245.46	8,108,5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9,874.47	890,846.79	750,182.31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6,449,191.43	-8,338,888.36	-8,088,568.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492,768.11	4,481,470.98	10,676,321.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92,768.11	4,481,470.98	10,676,321.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113,795,194.08	97,613,325.44	89,749,828.8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一、营业收入	109,789,282.41	184,015,676.51	162,365,039.67
减：营业成本	93,916,974.51	161,959,336.25	141,667,105.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6,768.64	502,490.81	412,955.92
销售费用	3,473,844.21	5,368,148.60	5,361,309.90
管理费用	7,413,058.56	11,205,817.62	11,807,162.06
财务费用	1,847,096.57	2,659,105.66	3,412,553.06
资产减值损失	1,310,098.56	764,851.42	267,187.69
加：公允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611,441.36	1,555,926.15	-563,234.53
加：营业外收入	-	175,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42,677.73	1,281,073.60	393,514.84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1,568,763.63	449,852.55	-956,749.37
减：所得税费用	-320,933.30	700,171.95	639,286.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1,889,696.93	-250,319.40	-1,596,03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9,696.93	-250,319.40	-1,596,035.52
少数股东损益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531,625.35	175,039,821.83	152,200,660.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73.52	3,655,071.79	4,477,070.59
现金流入小计	89,592,198.87	178,694,893.62	156,677,730.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308,138.00	118,993,250.24	129,676,427.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53,122.21	40,223,676.08	36,775,190.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942.89	1,454,019.18	1,123,843.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8,035.59	6,902,532.30	8,298,175.49
现金流出小计	105,685,238.69	167,573,477.80	175,873,63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3,039.82	11,121,415.82	-19,195,905.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9,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643.59	117,32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5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4,250,000.00	22,643.59	117,32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0,000.00	9,477,356.41	-117,323.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609,384.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59,580,858.80	262,408,207.69	462,789,511.0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69,190,242.80	262,408,207.69	462,789,511.0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6,050,789.89	269,682,095.00	443,120,439.75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495,321.00	2,461,446.53	1,851,308.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57,546,110.89	272,143,541.53	444,971,748.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44,131.91	-9,735,333.84	17,817,762.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8,114.37	-992.53	-29,892.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0,793.54	10,862,445.86	-1,525,358.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34,512.63	1,272,066.77	2,797,424.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3,719.09	12,134,512.63	1,272,066.77

4、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7,102.99	1,564,847.91	323,458.66
应收账款	16,539,492.51	257,133.45	1,674,573.44
预付款项	-	18,592.20	-
其他应收款	490,000.00	13,895.49	36,380.24
存货	2,391,210.52	6,469,832.31	3,229,555.16
流动资产合计	21,687,806.02	8,324,301.36	5,263,967.5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728,280.65	-	-
固定资产	7,610,475.96	8,346,513.69	8,077,048.41
无形资产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885.17	1,382.80	8,729.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25,641.78	8,347,896.49	8,085,777.77
资产总计	34,113,447.80	16,672,197.85	13,349,745.27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3,448,380.15	667,176.32	758,366.28
预收款项	218,130.38	-	-
应付职工薪酬	2,113,794.02	4,064,436.08	1,844,105.08
应交税费	26,384.73	17,836.60	43,134.32
其他应付款	9,691,362.97	2,751,711.63	1,731,861.21
流动负债合计	15,498,052.25	7,501,160.63	4,377,466.8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5,498,052.25	7,501,160.63	4,377,466.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370,348.02	11,096,267.09	9,906,207.99
资本公积	4,015,169.18	22,395.46	-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70,121.65	-1,947,625.33	-933,929.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15,395.55	9,171,037.22	8,972,27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34,113,447.80	16,672,197.85	13,349,745.27

5、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一、营业收入	23,834,708.51	28,982,629.30	25,731,995.17
减：营业成本	20,030,496.76	25,145,536.26	21,345,920.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230.63	117,793.70	103,811.78
销售费用	655,730.98	1,096,319.70	945,148.39
管理费用	2,767,722.22	3,664,872.73	3,761,911.22
财务费用	-167,482.85	-7,157.71	245,205.14
资产减值损失	342,009.46	-29,386.22	19,617.76
加：公允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92,001.31	-1,005,349.16	-689,619.7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92,001.31	-1,006,349.16	-689,619.72
减：所得税费用	-85,502.37	7,346.56	-4,904.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177,503.68	-1,013,695.72	-684,715.28

6、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38,186.79	30,428,996.64	24,023,246.7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1,260.61	1,056,893.93	2,310,824.59
现金流入小计	13,729,447.40	31,485,890.57	26,334,071.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6,489.42	9,391,690.54	7,758,743.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72,229.12	19,232,834.82	16,561,16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219.50	146,526.64	63,975.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1,638.28	1,473,449.32	1,536,878.35
现金流出小计	18,386,576.32	30,244,501.32	25,920,76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7,128.92	1,241,389.25	413,309.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4,32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5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4,250,000.00		114,32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0,000.00		-114,323.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609,38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9,609,38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9,384.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255.08	1,241,389.25	298,986.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4,847.91	323,458.66	24,47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7,102.99	1,564,847.91	323,458.66

二、报告期内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及合并范围

(一) 报告期内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6524号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5年9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9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家，具体包括：

被合并主体名称	合并期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9月
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	√	√
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	√	√
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	√	√

2015年6月，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原股东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425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公司。2015年

9月，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原股东苏志强、苏志聪、潘华将所持辉晋电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100万港元转让给公司。至此，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因公司、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均为实际控制人苏志强、苏志聪控制的企业，上述资产重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自2013年1月1日起合并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

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

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二) 应收款项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	2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本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三)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

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按照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

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

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

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目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

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其中辉晋电子有限公司为香港注册的公司，按照香港会计政策，无残值率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5%	19.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

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七）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产权证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九) 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

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根据企业实际撰写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一）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为以 OEM/ODM 模式对海外客户销售，客户根据需要向公司发出订单，公司根据订单进行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生产，完工后发送给客户，公司在货物报关并获取到海关报关信息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

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二)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十四）其他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终止经营

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十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1,379.52	9,761.33	8,974.9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49.28	448.15	1,067.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49.28	448.15	1,067.63
每股净资产（元）	0.82	0.40	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每股净资产（元）	0.82	0.40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43	44.99	32.79
流动比率	1.03	0.93	0.86
速动比率	0.81	0.70	0.65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978.93	18,401.57	16,236.50
净利润（万元）	188.97	-25.03	-159.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8.97	-25.03	-159.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4.42	31.59	-130.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4.42	31.59	-130.58
毛利率（%）	14.46	11.99	12.75
净资产收益率（%）	45.18	-3.18	-2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2.58	4.01	-18.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	-0.023	-0.1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9	-0.023	-0.16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3	4.67	4.53
存货周转率（次）	4.37	8.55	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09.30	1,112.14	-1,919.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8	1.00	-1.94

五、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资产负债情况

(一) 公司主要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占比（%）	2014-12-31	占比（%）	2013-12-31	占比（%）
流动资产	10,308.17	90.59	8,649.15	88.61	6,773.07	75.47

非流动资产	1,071.34	9.41	1,112.19	11.39	2,201.92	24.53
合计	11,379.52	100.00	9,761.33	100.00	8,974.9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6,773.07 万元、8,649.15 万元和 10,308.1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5.47%、88.61% 和 90.59%，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逐渐趋向稳定，与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特点相符。其中，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所占的比重较大，三者合计在报告期内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9.15%、95.91% 和 94.31%，非流动资产则主要为固定资产。2012 年 10 月，公司孙公司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通过招拍挂程序购买南雄市全安镇原二〇九厂 6、7、8 号用地，并于 2012 年 11 月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因政府一直未能交付土地，2014 年南雄市土地储备中心与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收回合同》，收回上述土地，公司无形资产大幅减少，使得非流动资产占比下降。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20.51	2.70	22.80
银行存款	324.86	1,210.75	104.40
其他货币资金	685.35	658.68	656.48
合计	1,030.72	1,872.13	783.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质押存单或保理保证金，除此之外公司的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5-9-30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23.66	100.00	309.23	6,514.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823.66	100.00	309.23	6,514.43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72.15	100.00	168.11	4,304.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472.15	100.00	168.11	4,304.04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76.04	100.00	91.76	3,584.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76.04	100.00	91.76	3,584.29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9-30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4,830.15	70.79	95.44	4,734.71
1—2年	1,907.25	27.95	190.72	1,716.52
2—3年	66.86	0.98	13.37	53.49
3—4年	19.40	0.28	9.70	9.70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6,823.66	100.00	309.23	6,514.43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629.70	81.16	73.57	3,556.13
1—2年	739.28	16.53	73.91	665.37
2—3年	103.16	2.31	20.63	82.54
3—4年				
4—5年				

5 年以上				
合计	4,472.15	100.00	168.11	4,304.04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449.00	93.82	69.05	3,379.95
1—2 年	227.05	6.18	22.70	204.34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676.04	100.00	91.76	3,584.2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2 年以内，公司本着谨慎合理的原则，根据近年来坏账的实际发生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已按照制定的坏账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世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运动型电子表、传统行针表等产品及相关配件。上述客户实力强、信用好，通常不会发生坏账，但其面对供应商时较为强势，账期往往较长，随着公司营收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在金额增加的同时呈现出账龄增加的情况，但基本未超过 2 年，也未实际发生坏账，公司应收账款的变动趋势和坏账计提政策符合公司的经营特点。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2015-9-30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比 (%)	欠款 内容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1,989.03	2 年以内	29.15	货款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1,687.70	1 年以内	24.73	货款
Nixon Watches, Inc.	647.52	1 年以内	9.49	货款
Fossil (East) Ltd.	641.48	1 年以内	9.40	货款
Salutron, Inc.	435.00	1 年以内	6.37	货款
合计	5,400.73		79.15	
2014-12-31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比 (%)	欠款 内容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1,904.97	2 年以内	42.60	货款
Salutron, Inc.	617.13	1 年以内	13.80	货款

Nixon Watches, Inc.	297.86	1 年以内	6.66	货款
Merry Electronics Co.,Ltd.	275.54	1 年以内	6.16	货款
Wkk Technology Limited	247.49	1 年以内	5.53	货款
合计	3,342.98		74.75	
2013-12-31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比 (%)	欠款 内容
Salutron,Inc.	750.71	1 年以内	20.42	货款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657.60	1 年以内	17.89	货款及 其他
Nixon Watches, Inc.	605.44	1 年以内	16.47	货款
City Life Company Limited	302.49	1 年以内	8.23	货款
雅倡科技有限公司	269.14	2 年以内	7.32	货款
合计	2,585.39		70.3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0.33%、74.75% 和 79.1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世界知名品牌商，公司客户实力较强，因此面对供应商较为强势，账期通常较长，随着公司与前述客户合作的加深，前五名应收账款占比提高，应收账款呈集中趋势。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中，卓万实业有限公司、雅倡科技有限公司与盈德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应收账款的其他前五名客户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3、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3.67	98.03	139.04	54.94	659.78	100.00
1—2 年	3.52	1.97	114.03	45.06	-	-
合计	177.19	100.00	253.06	100.00	659.78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原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金额较小，且呈逐年下降趋势。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5-9-30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3.08	100.00	4.86	238.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3.08	100.00	4.86	238.22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7	100.00	0.12	5.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87	100.00	0.12	5.75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4	100.00	0.22	10.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94	100.00	0.22	10.72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43.08	100.00	5.87	100.00	10.94	100.00
账面余额	243.08	100.00	5.87	100.00	10.94	100.00
减：坏账准备	4.86		0.12		0.22	
账面价值	238.22		5.75		10.72	

(2) 其他应收款按照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出口退税	0.30	0.12	1.42	24.19	3.70	33.82
个人往来	192.78	79.31	4.45	75.81	7.23	66.09
代收代付款					0.02	0.18
房租押金	50.00	20.57				
合计	243.08	100.00	5.87	100.00	10.94	100.00

2015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关联方的欠款包括应收实际控制人苏志强的借款 172.92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类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原材料	1,858.40	85.38	1,514.59	71.46	1,019.61	61.05
在产品	170.79	7.85	540.08	25.48	533.17	31.92
库存商品	147.54	6.78	64.69	3.05	117.46	7.03
账面余额	2,176.73	100.00	2,119.36	100.00	1,670.24	100.00
减：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2,176.73	100.00	2,119.36	100.00	1,670.24	100.00

公司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根据客户订单准备的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且检查未发现残次冷背的情况，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余额，未计提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留抵税额	1.01	6.37	2.54

所得税预缴税额	169.89	88.43	61.81
合计	170.89	94.80	64.35

8、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94.89	1,392.80	1,269.12
其中：机器设备	1,337.17	1,337.17	1,215.9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7.72	55.63	53.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7.78	308.42	182.63
其中：机器设备	352.32	255.90	131.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55.46	52.52	51.49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987.11	1,084.38	1,086.49
其中：机器设备	984.86	1,081.27	1,084.79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6	3.11	1.7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需要的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及其他。公司将机器设备的折旧期限估计为 10 年，残值率为 5%；将电子设备及其他的折旧期限估计为 5 年，残值率为 5%。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期限符合公司各项资产的特点，同时各项固定资产均可以满足生产运营的使用要求，不存在减值风险。

9、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及其累计摊销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22.4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122.4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45
其中：土地使用权			22.45
三、减值准备合计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99.9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99.96

2013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2012 年 10 月，公司孙公司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通过招拍挂程序购买南雄市全安镇原二 0 九厂 6、7、8 号用地，并于 2012 年 11 月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因政府一直未能交付土地，2014

年 12 月，南雄市土地储备中心与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合同》，收回上述土地，公司账面无形资产减少为 0。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金额分别为 15.47 万元、27.80 万元和 84.23 万元。

(二) 公司主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占比 (%)	2014-12-31	占比 (%)	2013-12-31	占比 (%)
流动负债	10,030.24	100.00	9,313.19	100.00	7,907.35	100.00
非流动负债	-	-	-	-	-	-
合计	10,030.24	100.00	9,313.19	100.00	7,907.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并且以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为主，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两项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6.06 %、82.65% 和 88.22%。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项目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质押借款	2,504.08	2,872.33	3,397.32
保理借款	1,754.47	872.69	1,056.85
合计	4,258.55	3,745.02	4,454.17

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向银行借入的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分别为 4,454.17 万元、3,745.02 万元和 4,258.55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末，公司向汇丰银行的借款余额为 4,034.44 万元，向澳新银行的借款余额为 224.11 万元，上述借款用银行存款、保证金和应收账款质押进行担保，并由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的三名股东苏志强、苏志聪和潘华作为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应付材料款	4,556.08	99.26	3,949.98	99.93	2,045.31	87.01
暂估应付账款	17.64	0.38	2.66	0.07	297.95	12.67
其他	16.47	0.36	-	-	7.53	0.32
合计	4,590.18	100.00	3,952.63	100.00	2,350.79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分别为 2,350.79 万元、3,952.63 万元和 4,590.18 万元，随着营收规模的增长，应付账款金额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公司应付账款无大额长期欠款，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前 5 名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B&K Enterprise Co., Ltd.	399,640.90	业务尚未完成
Cheung Hing Metal Finishing Co.,ltd.	276,899.23	业务尚未完成
冠泰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322,583.67	业务尚未完成
东莞市东信钟表有限公司	153,398.78	业务尚未完成
中兴精密表业有限公司	137,121.34	业务尚未完成
合计	1,289,643.92	

3、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货款	185.49	85.51	178.67	97.77	276.41	99.95
销售定金	31.43	14.49	4.08	2.23	0.15	0.05
合计	216.92	100.00	182.75	100.00	276.55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货款和销售定金，报告期各期末分别为 276.55 万

元、182.75 万元和 216.92 万元，金额较为稳定。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299.41 万元、550.02 万元和 313.95 万元，为应付上月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员工薪酬的情况。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企业所得税	22.43	-	-
增值税	0.59	0.73	2.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06	39.00	19.67
教育费附加	19.31	16.71	8.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87	11.14	5.62
其他税种	0.16	0.14	0.32
合计	100.42	67.72	36.18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2015 年 9 月末，除上述税项外，另有应交企业所得税 22.43 万元。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结构如下：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关联方借款	427.93	77.77	709.73	87.08	405.92	82.80
其他	122.30	22.23	105.31	12.92	84.33	17.20
合计	550.22	100.00	815.04	100.00	490.25	100.00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向关联方拆借的款项，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借款明细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三) 公司所有者权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	1,637.03	1,109.63	990.62
资本公积	324.17	83.32	810.85
其他综合收益	32.99	89.08	75.02
未分配利润	-644.92	-833.89	-80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9.28	448.15	1,067.63
少数股东权益	-	-	-
合计	1,349.28	448.15	1,067.63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及资本公积的变动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变更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报告期各期主要利润表项目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10,978.93	18,401.57	16,236.50
营业成本	9,391.70	16,195.93	14,166.71
营业利润	161.14	155.59	-56.32
利润总额	156.88	44.99	-95.67
净利润	188.97	-25.03	-159.6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6,236.50 万元、18,401.57 万元和 10,978.93 万元。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13.33%，公司规模扩大，毛利率与 2013 年相比总体保持平稳，营业利润实现扭亏为盈。2015 年 1-9 月，随着公司智能可穿戴设备销售占比增加，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呈上升趋势，营业利润已超过 2014 年全年水平。

2、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主营业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0,978.49	99.99	18,385.34	99.91	16,223.60	99.92
其他业务收入	0.44	0.01	16.23	0.09	12.90	0.08
合计	10,978.93	100.00	18,401.57	100.00	16,236.50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 OEM/ODM 模式为知名品牌生产智能手表、电子表、行针表及其他特色产品，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2%、99.91%和 99.99%，公司的营业收入基本上来自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多数销往境外（包括中国香港），营业收入按照销售区域列示如下：

销售区域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境内	202.22	1.84	878.81	4.78	-	-
境外	10,776.71	98.16	17,522.76	95.22	16,236.50	100.00
合计	10,978.93	100.00	18,401.57	100.00	16,236.50	100.00

对报告期内销售收入进一步按销售区域补充分类列示如下：

区域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中国香港	5,341.73	48.65	9,357.61	50.85	7,407.84	45.62
中国内地	202.22	1.84	878.81	4.78	-	-
美国	4,239.59	38.62	5,060.75	27.5	6,340.06	39.05
德国	0.01	0	1,273.69	6.92	1,415.99	8.72
法国	697.93	6.36	1,051.58	5.71	599.72	3.69
澳大利亚	466.35	4.25	465.54	2.53	316.21	1.95
其他国家	31.11	0.28	313.59	1.7	156.68	0.96
合计	10,978.93	100	18,401.57	100	16,236.50	100

（二）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75%、11.99%和 14.46%。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平稳，2015 年 1-9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或服务的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智能可穿戴设备	收入(万元)	6,143.85	8,840.27	6,406.32
	成本(万元)	5,182.78	7,781.10	5,711.77
	毛利率(%)	15.64	11.98	10.84
电子表	收入(万元)	1,357.20	3,540.75	3,636.78
	成本(万元)	1,224.38	3,158.08	3,291.19
	毛利率(%)	9.79	10.81	9.50
行针表	收入(万元)	1,093.97	3,106.05	3,607.30
	成本(万元)	981.49	2,742.20	3,029.16
	毛利率(%)	10.28	11.71	16.03
表零件	收入(万元)	2,383.47	2,898.26	2,573.20
	成本(万元)	2,003.05	2,514.55	2,134.59
	毛利率(%)	15.96	13.24	17.05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 OEM/ODM 模式为知名品牌生产智能手表、电子表、行针表及其他特色产品，客户向公司提出整体设计要求后，公司提供设计图纸和样板，通过评审后根据设计成本向客户报价，通常产品成本越高、功能越复杂、设计难度越大，定价越高，毛利率亦较高。

智能可穿戴设备主要包括智能手表，以及智能手环、电子足球等特色产品，随着相关产品销售规模的增加及成本控制的加强，报告期内智能可穿戴设备的毛利率呈上升趋势，对公司毛利率的提升贡献较大。

报告期内，电子表产品的收入规模和毛利率比较稳定。而传统的行针表则因为需求下滑，面临销售规模萎缩的情况，报告期内毛利率亦呈下降趋势。表零件产品种类众多，因客户需求不同毛利率波动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照销售区域列示如下：

销售区域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境内	184.02	1.96	807.01	4.98	-	-
境外	9,207.68	98.04	15,388.92	95.02	14,166.71	100.00
合计	9,391.70	100.00	16,195.93	100.00	14,166.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按照销售区域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境内	收入(万元)	202.22	878.81	-

	成本（万元）	184.02	807.01	-
	毛利率（%）	9.00	8.17	-
境外	收入（万元）	10,776.71	17,522.76	16,236.50
	成本（万元）	9,207.68	15,388.92	14,166.71
	毛利率（%）	14.56	12.18	12.75

报告期内，公司目前与境内客户的合作数量和销售额均较少。2015 年公司境内销售主要是公司承接电子足球内部感应模组及无线充电座的生产，单位产品附加值不如成品高；产量相对较小，单位成本分摊费用较高，导致销售毛利率相较出口销售毛利率低。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347.38	3.16	536.81	2.92	536.13	3.30
管理费用	741.31	6.75	1,120.58	6.09	1,180.72	7.27
财务费用	184.71	1.68	265.91	1.45	341.26	2.10
合计	1,273.40	11.59	1,923.30	10.46	2,058.11	12.67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分别为 2,058.11 万元、1,923.30 万元和 1,273.4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67%、10.46% 和 11.59%。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较稳定。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按照行明细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职工薪酬	169.31	263.28	268.62
商检报关费	1.60	2.82	3.52
交通费	17.08	31.65	25.14
通讯费	24.23	36.39	37.09
业务招待费	25.27	45.27	49.49
运输费	82.09	134.86	152.26

佣金	27.80	22.55	-
合计	347.38	536.81	536.13

如上表所示，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输费、业务招待费和通讯费构成，报告期各期上述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94.65%、89.38%和 86.62%，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各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0%、2.92% 和 3.16%，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很低，这与公司以 OEM/ODM 模式为知名品牌生产智能可穿戴设备等产品，客户数量少、单个客户销售金额高的经营模式相适应。公司承担的运输费主要为自深圳盈德和深圳辉晋所在地运抵香港港口的陆路运输费。公司为节省成本，采取集中发货方式，减少发运期次数，增加单次运量。报告期内公司电子表和行针表等低附加值产品销量呈下降趋势，2015 年 1-9 月下降幅度较大，与公司 2015 年生产人员数量下降幅度较大的趋势一致，与之相应的运输费有所下降。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按照行明细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办公费	67.51	60.82	58.20
职工薪酬	465.38	730.53	821.80
水电费	46.93	60.30	72.11
差旅费	6.86	11.31	12.36
折旧摊销费	0.86	23.36	23.85
税费	3.59	18.17	20.07
中介费	11.33	27.74	21.06
交通费	20.61	12.37	18.18
房租	29.34	43.43	36.27
担保保险费	2.73	33.98	35.11
其他	86.17	98.58	61.71
合计	741.31	1,120.58	1,180.72

如上表所示，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办公费、水电费和房租等构成，报告期各期四者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3.71%、79.88% 和 82.17%。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比较平稳，分别为 7.27%、6.09%

和 6.75%。2015 年 1-9 月，公司折旧摊销费和税费下降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为 2014 年 12 月，南雄市土地储备中心与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合同》，收回后者持有的南雄市全安镇原二〇九厂 6、7、8 号用地，使得公司 2015 年 1-9 月的折旧摊销费和土地使用税金额下降。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担保保险费主要是辉晋电子有限公司根据汇丰银行等借款银行的要求为借款方负责人苏志聪购买的人身保险，2015 年 1-9 月尚未缴纳保费。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利息支出	149.53	246.14	185.13
减：利息收入	0.48	0.38	0.48
汇兑损益	-17.18	-12.28	41.63
其他	52.83	32.43	114.97
合计	184.71	265.91	341.26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341.26 万元、265.91 万元和 184.7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及手续费。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失金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汇兑损益	-17.18	-12.28	41.63
所得税影响	4.29	3.07	-10.41
汇兑损益净额	-12.88	-9.21	31.22
净利润	17.75	-101.37	-68.47
占比 (%)	-72.57	9.09	-45.60

（四）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坏账损失	131.01	76.49	26.72
合计	131.01	76.49	26.72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来自于坏账准备的计提，公司应收款项坏

账准备的计提政策详见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和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的变化，导致报告期各期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动。

（五）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17.50	
合计		17.50	
营业外支出：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7.51	39.3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9.3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27.51	
其他	4.27	0.60	
合计	4.27	128.11	39.35

2014 年南雄市土地储备中心与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收回合同》，收回土地，公司处置该土地使用权形成损失 127.51 万元。

（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51	-39.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8.82	53.96	3.8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7	-0.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4.55	-56.65	-35.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0.03	-6.4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94.55	-56.63	-29.03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94.55	-56.63	-29.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94.42	31.59	-130.58

(七) 税收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情况如下：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5%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

公司及子公司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5%，住所地为香港的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16.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自营出口货物，实行增值税免抵退税办法，公司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率13%。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出口退税额	16.11	12.38	22.70
所得税影响	4.03	3.09	5.67
出口退税净额	12.08	9.28	17.02
净利润	17.75	-101.37	-68.47
占比(%)	68.07	-9.16	-24.86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产品的出口退税政策没有发生变化，如果未来出口退税政策或者出口退税率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八) 公司2013年、2014年亏损的原因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净利润均为负，亏损原因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3年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4年较2013年波动
营业收入	184,015,676.51	100.00	162,365,039.67	100.00	13.33%
营业成本	161,959,336.25	88.01	141,667,105.57	87.25	14.32%
毛利	22,056,340.26	11.99	20,697,934.10	12.75	6.56%
期间费用	19,233,071.88	10.45	20,581,025.02	12.68	-6.55%
营业利润	1,555,926.15	0.85	-563,234.53	-0.35	-376.25%
利润总额	449,852.55	0.24	-956,749.37	-0.59	-147.02%
净利润	-250,319.40	-0.14	-1,596,035.52	-0.98	-84.32%

①产品结构方面

营业收入按照产品类型分为智能可穿戴设备、电子表、行针表和表零件，采用 OEM/ODM 模式，通常产品成本越高、功能越复杂、设计难度越大，定价越高，毛利率亦较高，即智能可穿戴设备毛利较高，而传统行业（电子表、行针表和表零件）毛利较低。其中，2013 年是公司成立的第二年，智能可穿戴设备收入占比不到 40%，而 2014 年占比 48%，2015 年上升到 56%，随着智能可穿戴设备得到消费者普遍认可，公司智能可穿戴设备占比逐渐提高，也贡献更多的毛利，2015 年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②公司人员成本方面

随着公司的正常运营，产品结构逐步优化调整，减少低附加值、高人工的产品数量，增加高附加值的产品数量，从而降低生产人员数量，减少生产人员成本；公司以 OEM/ODM 模式为知名品牌生产智能可穿戴设备等产品，具有客户数量少、单个客户销售金额高的特点，公司保持与此特点相符的稳定销售人员数量；同时，公司为提高管理效率，减少非核心管理部门的人员数量，有效的控制成本，对公司管理人员的数量加以控制，使得管理人员总数下降。综上，公司为提高经营效率和运营效果，逐步降低公司人员总成本。

③运输费用方面

公司承担的运输费主要为自深圳盈德和深圳辉晋所在地运抵香港港口的陆路运输费。公司成立后，随着客户合作的成熟与稳定，且随着报告期内公司附加值高的产品比重增加，公司采用集中发货的方式，减少发运次数，增加单次运量，从而减少运输费用。这项措施主要在 2014 年开始逐步步入正轨。

④出口贸易结算汇兑影响方面

公司产品出口的结算货币为港币和美元。2013 年年初和年末美元对人民币的中间价分别为 1 美元/6.2855 元人民币和 1 美元/6.0969 元人民币，美元贬值 3.00%；港币对人民币的中间价分别为 1 港币/0.81085 元人民币和 1 港币/0.78623 元人民币，港币贬值 3.04%；2014 年年初和 2014 年年末美元对人民币的中间价分别为 1 美元/6.0969 元人民币和 1 美元/6.119 元人民币，美元升幅 0.36%；港币对人民币的中间价分别为 1 港币/0.78623 元人民币和 1 港币/0.78887 元人民币，港币升幅 0.34%。2013 年外币贬值导致汇兑损失较多，当年汇兑损失为

416,332.52 元，2014 年汇兑收益为 122,845.25 元。

⑤非经常性损益方面

2014 年经营情况较 2013 年好转，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13.33%，公司规模扩大，毛利率与 2013 年相比总体保持平稳，期间费用绝对值较 2013 年下降，营业利润实现扭亏为盈。而导致 2014 年亏损的直接原因是 2014 年南雄市土地储备中心与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收回合同》，收回土地，公司处置该土地使用权形成非经常性损失 127.51 万元，该项举措，使得公司在未来经营中有效提高了长期资产的效能。

七、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8,959.22	17,869.49	15,66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0,568.52	16,757.35	17,58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30	1,112.14	-1,919.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00	947.74	-11.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4.41	-973.53	1,781.7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	-0.10	-2.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08	1,086.24	-152.54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19.59 万元、1,112.14 万元和-1,609.3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支付给职工的现金等。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的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大幅增加；2014 年，公司应付账款增长幅度较大，同时预付账款有所下降，使得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2015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的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的大幅增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73 万元、947.74 万元和-425.00 万元，2014 年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处置其土地使用权，收回土地出让金使得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2015 年 1-9 月，投资活动的现金净流出主要为投资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81.78 万元、-973.53 万元和 1,164.41 万元，2014 年，由于偿还的短期借款多于新借入的短期借款，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

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与公司关系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82.80	控股股东
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主要股东
霍尔果斯致远华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0	主要股东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名称	出资人	持股比例 (%)	出资人与公司关系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苏志强	50.00	实际控制人
雅倡科技有限公司	苏志聪	50.00	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9 月，苏志强转让其持有的卓万实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并辞去其董事职务。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无。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二)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金额较大的销售、采购等经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0,221,282.36	61,786,425.50	36,476,710.39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9,545,424.16	33,153,940.13	10,881,206.74
	合计	39,766,706.52	94,940,365.63	47,357,917.13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3,802,487.14	28,982,629.30	25,731,995.17
雅倡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3,014.34	907,786.83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396,301.44	12,847,297.78	874,287.76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1,327,156.24
	合计	26,198,788.58	41,892,941.42	28,841,226.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卓万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并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卓万实业有限公司和雅倡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上述企业的注册地均在香港，公司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塑胶粒、钢片等原材料，并通过其销售表零件产品；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卓万实业有限公司采购表带、表壳等表零件，并向卓万实业有限公司销售成表等产品。

(3) 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

辉晋电子有限公司与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签署《物业租赁协议》，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新界荃湾白田壩街5-21号嘉力工业中心A座15楼23-25室。租赁期限自2015年12月1日至2020年1月9日。自2015年12月1日至2018年1月9日，每月租金港币27,000元，自2018年1月10日至2020年1月9日，每月租金港币31,050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相互资金占用的情况，具体如下：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苏志强	1,729,240.17	34,584.80				

(2)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苏志聪	70,427.03	1,900,235.35	240,592.19
苏志强		4,969,406.36	3,502,547.75
陈琦琦	578,476.30	227,666.36	316,066.36
潘 华	328,324.00		
冯汉华	1,250,000.00		
夏 勇	2,052,025.00		
合计	4,279,252.33	7,097,308.07	4,059,206.30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自然人存在代垫款项等资金占用的情形，且主要是关联方向公司提供代垫款项或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为向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的股东苏志强、苏志聪和潘华为公司或其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质押担保。

3、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16,877,033.17	262,381.07	1,708,748.41
应收账款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19,890,299.89	19,049,669.06	6,575,978.21
应收账款	雅倡科技有限公司	1,400,042.77	1,582,224.21	2,691,437.13
应付账款	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16,089,105.17	10,085,480.33	786,718.95
应付账款	卓万实业有限公司	2,845,537.61	6,137,378.42	
其他应收款	苏志强	1,729,240.17		
其他应付款	苏志聪	70,427.03	1,900,235.35	240,592.19
其他应付款	苏志强		4,969,406.36	3,502,547.75
其他应付款	陈琦琦	578,476.30	227,666.36	316,066.36
其他应付款	潘 华	328,324.00		
其他应付款	冯汉华	1,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夏 勇	2,052,025.00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交易中存在关联方采购和销售交易，主要是因为采取“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通过住所地为香港的关联方企业向海外客户和供应商销售产品和采购原材料，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并且，公司已经采取相应措施并作出承诺，未来将消除相关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及可持续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是由于公司贸易方式所致。公司及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均采取“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对口外商公司分别为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两家贸易公司，因此公司及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分别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并将产品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销售给终端客户。

2015 年，公司先后收购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经前述资产重组，消除了公司与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和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后，公司已履行承诺，将“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的对口外商公司由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对外或通过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不再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消除了与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和经常性关联交易。

为避免同业竞争风险，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苏志强已将所持卓万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受让方，并辞去卓万实业有限公司职务，但公司与卓万实业的不锈钢表壳组件采购交易和产品销售等交易在一定时期内将持续。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相关关联交易情况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认。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关联交易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三）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有关措施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进行了明确规定。

其中，《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

“第十六条 日常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的审批权限与程序为：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公司本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实际执行过程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日常关联交易，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超出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或者与关联法人发生的超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其中与关联人发生的超出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其他关联交易均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七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十八条 未达到第十六条规定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长决定。

第十九条 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已经履行决策程序的交易事项，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二十条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六条的规定。

已经履行决策程序的交易事项，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1月11日，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中瑞评报字【2015】120027556号”资产评估报告，对公司截至2015年9月30日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1,909.49万元，较账面净资产1,861.54万元评估增值47.96万元，增值率为2.58%。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168.78	2,168.78	-	-
非流动资产	1,242.56	1,290.52	47.96	3.86
其中：固定资产	761.05	772.98	11.93	1.57
长期股权投资	472.83	508.86	36.03	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9	8.69	-	-
资产合计	3,411.34	3,459.30	47.96	1.41
流动负债	1,549.81	1,549.81	-	-
负债合计	1,549.81	1,549.81	-	-
净资产	1,861.54	1,909.49	47.96	2.58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公司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3、提取任意公积金；4、发放股利。

公司每年提取法定公积金不超过净利润的10%。当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后，可以不再计提；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

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任意盈余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提取比例。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金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

（二）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际分配股利。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证监会相关文件规定，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将按照《公司章程》中的有关内容执行。具体实施计划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提出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决定。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详见本节“二 报告期内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及合并范围”之“（二）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共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和 1 家全资孙公司，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子公司情况”。

上述企业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辉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5,385.41	6,330.35	2,475.16
总负债	5,331.12	6,140.82	2,135.34
所有者权益	54.29	189.53	339.82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3,400.95	5,516.36	4,620.18
净利润	-135.23	-150.29	-11.59
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11,899.24	12,439.24	8,030.88
总负债	11,743.88	12,373.78	7,609.93
所有者权益	155.35	65.46	420.95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11,233.22	19,205.54	16,469.52
净利润	145.98	360.21	71.76
南雄市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981.49	1,011.24	1,176.05
总负债	2.73	22.77	31.61
所有者权益	978.76	988.48	1,144.44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9.72	-155.96	-56.35

十三、风险因素

(一) 客户流失风险

公司的客户包括众多世界知名品牌，例如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公司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上述品牌研发、设计和生产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运动型电子表、传统行针表等产品及相关配件。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向公司定制产品的上述品牌商，如果上述品牌商选择其他供应商，不再与公司合作，短期内公司可能无法建立新的客户，造成收入、利润下滑，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 价格波动风险

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竞争激烈且更新换代迅速，销售价格往往下降速度较快。近年来，随着新技术、新产品的不断涌现，消费者偏好变化迅速，进一步增

加了产品价格波动性。如果公司不能快速适应消费者偏好的变化趋势，并在产品质量、结构功能、外观设计等方面满足消费者的不同需求，将无法适应产品周期变化导致的价格波动，使公司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三）出口地区政治经济环境变动风险及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 OEM 或 ODM 模式为 Fossil、Nixon、Salutron 和 Citylife 等世界知名品牌研发、设计、制造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电子眼镜、电子足球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运动型电子表、传统行针表等产品及相关配件。因此，公司海外销售占比较高，**主要出口地为中国香港、美国、德国等国家，这些国家的政治、经济环境普遍比较稳定，目前不存在对公司出口业务及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不利因素。如果出口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环境未来发生重大变动，将可能对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产品出口主要以美元和港币结算，报告期内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汇率波动较大，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较大影响。报告期内，由于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 41.63 万元、-12.28 万元和-17.1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43.52%、-27.31% 和-10.95%，影响尤为明显。倘若美元和港币对人民币汇率未来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包括租用的厂房、办公楼、宿舍等分别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下石家西路，出租方为深圳市万恒电器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上村社区元山工业区，出租方为自然人梁有琪。

上述出租方中梁有琪所出租房屋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租赁的生产经营场所有权属瑕疵。因权属瑕疵，租赁合同可能会被确认无效，公司存在被迫搬迁的风险，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志强和苏志聪承诺将承担因被迫搬迁而造成的损失或增加的成本及费用。公司周边厂房资源供应充足，如有需要，可在较短时间内以公允价格租得所需场地。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苏志强、苏志聪兄弟二人，二人持有盈德实业有限公司

67.00%的股份，并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82.80%的股份，对公司实施控制。苏志强担任公司董事长，苏志聪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二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虽然股份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七）公司独立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进料对口”贸易方式，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等住所地为香港的公司进口原材料并出口产品，上述两家企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的销售和采购渠道不完全独立。2015 年，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收购辉晋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控股股东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志强、苏志聪已履行承诺，公司已将“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的对口外商公司由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对外或通过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解决了公司销售和采购渠道的独立性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虽然公司已通过资产重组消除与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并对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减少和规范措施作出了承诺，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规范时间不久，短期内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独立性风险。

（八）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584.29 万元、4,304.04 万

元和 6,514.43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94%、44.09% 和 57.25%，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并且在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增加。公司的客户为世界知名品牌商，公司以 OEM/ODM 模式向其提供产品，由于客户较为强势，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账期较长，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呈上升趋势。公司的客户实力较强，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小，账龄亦不存在异常，但如果客户要求公司给予更长的账期，或者长期拖欠货款，将占用公司大量资金，限制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九）经营性现金流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19.59 万元、1,112.14 万元和 -1,609.30 万元。由于公司在采购生产原材料时需垫付资金，而客户账期较长，导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不足，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增资和银行借款等手段弥补经营性现金流的缺口，如果公司不能合理规划资金的筹措和使用，会导致公司出现资金紧张的情形，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十）偿债风险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盈德智能的资产负债率为 45.43%，但由于子公司香港辉晋是公司主要的融资窗口，经营杠杆较高，合并口径下的公司资产负债率达到 88.14%。如果公司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未能通过加强应收账款回收、改善经营性现金流量降低经营杠杆，或通过股权融资方式降低资产负债率，将面临较高的偿债风险，对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十一）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因公司为“进料对口”贸易方式，公司与盈德实业、卓万实业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并且同时存在采购、销售交易。为避免同业竞争风险，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苏志强已将所持卓万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受让方，并辞去卓万实业有限公司职务；**公司已将“进料对口”加工贸易方式的对口外商公司由盈德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对外或通过全资子公司辉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不再向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通过盈德实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消**

除了与盈德实业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和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在股份公司设立后通过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对关联交易将履行必要的审核程序。

公司与卓万实业的不锈钢表壳组件采购交易和产品销售等交易在一定时期内将持续，不会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和持续经营能力构成影响，但如果关联方财务状况恶化或实际控制人利用交易事项进行不当利益输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十二）企业转型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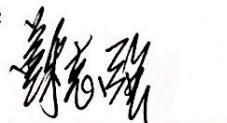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拟打造 OBM 模式，依托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促进自有品牌建设，提高产品利润率，增强公司竞争力，提高盈利能力。但公司自 OEM/ODM 模式向 OBM 模式转化需由公司投入较大的资金和人力，建设自有品牌渠道，转型过程中面临着市场、技术创新、资金不足以及人力资源等风险，可能导致公司转型不成功，如果公司转型不成功，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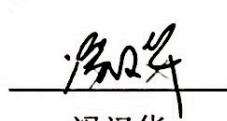
苏志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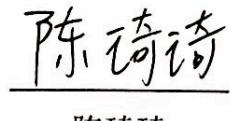
苏志聪



王玥



冯汉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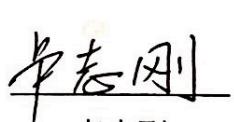


陈琦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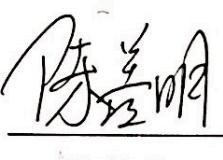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黄建鹏



卢志刚



陈羨明

除担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夏勇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人员：

王启超
王启超

夏孙洲
夏孙洲

杜沐霖
杜沐霖

郑龙娜
郑龙娜

项目负责人：

杜慧敏
杜慧敏

投资银行业务部门负责人：

苏欣
苏欣

投资银行业务负责人：

杨卫东
杨卫东

法定代表人：

余政
余政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6]000160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6524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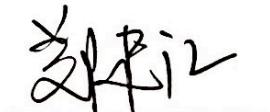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赖继红

经办律师：

 郑建江

 朱 强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2016年3月18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文化

注册评估师签名：



杨文化



高永生

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